

---

#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

申报

---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 一、控制权发生变动的风险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曲金良，持有公司 38.71%的股份，第二大股东为项献忠，持有公司 30.10%的股份，但是若项献忠联合除曲金良之外的其他部分股东，可能出现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风险。

### 二、偿债能力风险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4 月 30 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64、0.53 和 0.50，速动比率分别为 0.48、0.45 和 0.37。报告期内流动性指标相对较低，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较大。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4 月末，公司营运资金分别为-4821.42 万元、-11,036.67 万元、-12,274.71 万元，报告期公司营运资金趋于紧张。

公司的产品以销定产，存货不存在变现风险。而且客户资源稳定，客户质量好，应收账款账期较短并且稳定，销售回款较好。

由于公司的收入规模较大，盈利能力好，公司的融资能力较强。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1 日用吉林市永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路 001 号的新建的厂房抵押取得 4800 万元的借款授信额度，公司的收入持续增长，经营现金流较好，短期资金不足问题已得到缓解。

公司拟在挂牌同时进行股票发行，发行对象主要为部分原股东及员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能够进一步缓解公司流动性不足的现状，改善财务结构。

近期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在可控范围。

###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价格与钢铁价格紧密相关，近年来受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的影响，国际市场钢铁价格的大幅波动会直接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造成公司的毛利率的波动。尽管公司目前享受部分整车厂的材料差价补偿款，但整车厂的政策一旦变化，公司仍然不能抵消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影响。

### 四、对单一客户过度依赖风险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4月公司对一汽大众、一汽吉林、一汽专用汽车、一汽宏鼎、一汽模具的合计销售额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6.26%、97.14%、98.08%，如果一汽大众、一汽吉林、一汽专用汽车、一汽宏鼎、一汽模具未来订单转移或经营状况、相关产品的竞争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形成不利影响。

#### 五、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普通零部件制造业，制造零部件的模具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公司依靠模具开发与一汽大众形成了紧密联合，通过模具开发确保了企业产品高品质，提高了企业综合竞争力。在市场竞争中，持续保持模具技术创新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相关技术人员也是企业核心竞争力。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外流情况，将会影响公司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

#### 六、大额应收款项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应收刘艳国6,755,190.00元，合同约定分五年支付，如果该款项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可能给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就该应收款，公司实际控制人曲金良已做出承诺，如果刘艳国不能按期支付该煤矿转让款，由曲金良代为偿还。



##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	1
释 义 .....	5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7
一、公司简介 .....	7
二、股票挂牌情况 .....	7
三、公司股权结构 .....	9
四、公司历史沿革 .....	11
五、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	20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2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23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	25
九、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28
一、公司业务概述 .....	28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31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 .....	38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	46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50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	5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66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67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	67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67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	68
五、公司独立性 .....	69
六、同业竞争 .....	69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	70
八、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	70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	70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的变动情况 .....	7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74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	74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115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19
四、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 .....	124
五、重大债务 .....	140
六、股东权益情况 .....	150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	150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54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	159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	159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60
十二、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	161
第五节 股票发行 .....	165
一、挂牌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形的说明 .....	165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65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166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	169
五、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	169
第六节 有关声明 .....	170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	170
主办券商声明 .....	171
律师事务所声明 .....	172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73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174
第七节 附件 .....	175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175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175
三、法律意见书 .....	175
四、公司章程 .....	175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175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175

##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吉林金洪	指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吉林市轻型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
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4 月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申银万国	指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2014 年 3 月 20 日创立大会及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成都金洪	指	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辽宁丰迪	指	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
吉林嘉德	指	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一汽大众	指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一汽吉林	指	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
伟联公司	指	辽宁伟联汽车发动机部件有限公司



上海固质		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A 级供应商	指	为一汽大众产品配套零部件企业的最高资质。一汽大众通过对企业的产品质量、零部件生产加工过程、人员稳定情况、生产设备、生产环境、物流管理等方面的综合审核，综合评分 90 分以上的确定为 A 级供应商，为一汽大众的核心供应商。如果企业的产品不出现质量问题，就会在某款车型的寿命期内一直由该企业供货。
白车身	指	未涂装前的车身
SOP	指	Standard Operation Procedure, 即标准作业程序。
2TP	指	正式批量供货前的 2 日试生产, 以验证供应商批量供货的质量能力。
OTS	指	Off Tooling Sample, 即工装样件或工程样件。
APQP	指	Advanced Product Quality Planning, 产品质量先期策划
FOMEL-Q	指	供应商质量能力评价准则/供应商质量能力系统
提名信	指	即零部件供应商与汽车整车厂就某款车型签订的整体供货合同, 有效期随车型存续而长期有效。
一汽模具	指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一汽宏鼎	指	一汽宏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一汽专用汽车	指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一汽集团	指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曲金良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 年 8 月 1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 年 3 月 31 日

注册地址：吉林市永吉经济开发区吉桦路 392 号

邮编：132200

电话：0432-64206661

传真：0432-64206662

电子邮箱：qujinliang@163.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红

所属行业：C 制造业 C36 汽车制造业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_T\_4754-2011）

主营业务：从事汽车零部件模具、检具、夹具、冲压件、汽车内饰板、手球、汽车挡泥板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77870376-X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代码：831376
- （二）股票简称：金洪股份
- （三）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四）每股面值：1.00 元
- （五）股票总量：定向发行前 3500 万股，定向发行后 4000 万股
- （六）挂牌日期：2014 年 11 月 20 日

## (七) 转让方式:

## (八) 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 2、挂牌之日，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挂牌之日，股份公司各股东可转让的股份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股)	是否为董事、监 事及高管持股	股份是否冻 结、质押	本次可公开转 让股份数量 (股)
1	曲金良	13545700	是	否	0
2	项献忠	10535700	是	否	0
3	张家熊	2503900	是	否	0
4	李义	1505000	是	否	0
5	黄晴	1204000	否	否	0
6	魏光伟	903000	否	否	0
7	丁文超	896350	否	否	0
8	白德科	896350	是	否	0
9	姜国才	602000	是	否	0

10	王雷	602000	否	否	0
11	李菁	602000	否	否	0
12	未红军	301000	是	否	0
13	李科鹏	301000	否	否	0
14	陈雷	301000	是	否	0
15	张红	150500	是	否	0
16	杨新华	150500	是	否	0
合计		3500000	--	--	0

### (九)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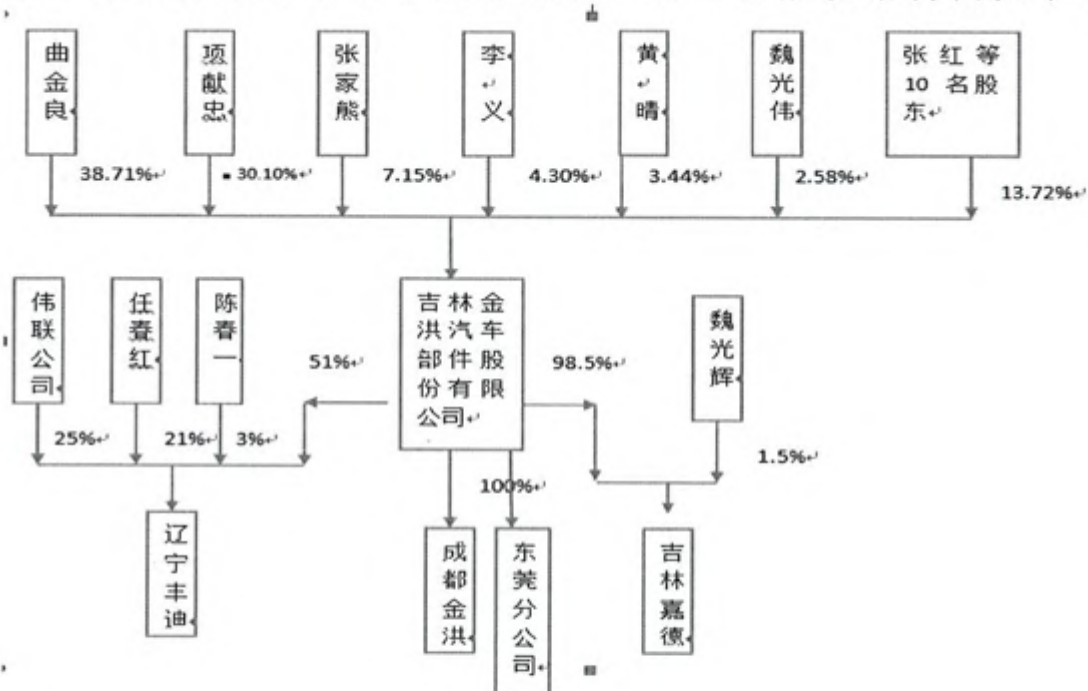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未对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法》、《业务规则》的自愿锁定的承诺。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公司拟采取做市转让方式。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 1、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	股份总额 (股)	是否存在质押
1	曲金良	38.71	13545700	否
2	项献忠	30.10	10535700	否
3	张家熊	7.15	2503900	否
4	李义	4.30	1505000	否
5	黄晴	3.44	1204000	否
6	魏光伟	2.58	903000	否
7	丁文超	2.56	896350	否
	白德科	2.56	896350	否
8	王雷	1.72	602000	否
	姜国才	1.72	602000	否
	李菁	1.72	602000	否
	合计	96.56	33796000	

## 2、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曲金良，现持有公司 1354.5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8.71%。

曲金良，男，1965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美国加州大学长滩分院，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4 年 3 月 20 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同日被董事会选举为董事长，任期三年。工作经历：1989 年 7 月至 1994 年 6 月，在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吉林轻型车厂车身厂工艺装备科任工艺员；1994 年 7 月至 1995 年 5 月，在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吉林轻型车厂生产处制造技术科任主管工艺员；1995 年 6 月至 1999 年 7 月，先后在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吉林轻型车厂车身厂任车间主任、技术科长、生产科长；1999 年 8 月至 2000 年 5 月，在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吉林轻型车厂部件三厂任技术厂长；2000 年 6 月至 2001 年 8 月，在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吉林轻型车厂农用车公司任生产经营副总经理；2001 年 9 月至 2004 年 5 月，在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吉林轻型车厂特种车辆厂任生产经营副总经理；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4 月，在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专用车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今，任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6 月至今，任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7 月



至今，任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曲金良是公司第一大股东，一直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负责公司的全面工作，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和财务等进行控制，能够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产生重要影响。近两年一期，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四）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为项献忠、张家熊，现分别持有公司1053.57万股、250.39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10%、7.15%。

项献忠，男，1964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哲学与社会学学院，管理哲学博士。2014年3月20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三年。工作经历：1979年8月至1983年1月，在林垌镇机械管件厂任车间主任；1983年2月至1989年12月，在温州市减速机厂任团委书记；1990年1月至今，在通力减速机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年至今在浙江通力重型齿轮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张家熊，男，1978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大专学历。2014年3月20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三年。工作经历：2001年1月至2004年8月，在上海超然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任销售员；2004年5月至今，在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 四、公司历史沿革

### （一）有限公司成立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吉林市轻型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2005年8月10日，经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有限公司成立。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50万元，其中自然人曲金良出资10万元，陈雷出资10万元，王洪彬出资10万元，陈超出资10万元，孙晓明出资10万元。有限公司注册号为2202212080885，经营范围：汽车冲压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金属模具、夹具制造。

2005年8月4日首期缴纳注册资本5万元；2005年8月4日，吉林市信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吉市信会验字[2005]第0806号），验证截至2005年8月4日股东已缴纳注册资本5万元，为货币出资。

2005年8月10日，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满分局对上述出资事项准予登记。

2005年10月21日缴纳第二期注册资本45万元，本次缴纳后实收资本为50万元；2005年10月24日，吉林市信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吉市信会验字[2005]第1012号），验证截至2005年10月21日股东第二期缴纳的45万元货币出资全部到位。

2005年11月3日，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满分局对上述出资事项准予登记。

有限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曲金良	10	20	货币
2	陈雷	10	20	货币
3	王洪彬	10	20	货币
4	陈超	10	20	货币
5	孙晓明	10	20	货币
	合计	50	100	

公司成立时的出资分两次出资到位，按当时《公司法》规定，注册资本应一次性缴足，公司设立时出资不符合当时法律规定，但公司在短时期内已全部出资到位，对公司目前的持续经营未造成不良影响。

## （二）有限公司住所变更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12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孙晓明将其对有限公司10万元出资平均转让给王洪彬、曲金良、陈雷、陈超；有限公司住所由吉林市丰满区白山乡松江村，变更为吉林市永吉经济开发区吉桦路392号。同日，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出资方式
1	孙晓明	曲金良	2.50	2.50	货币
		王洪彬	2.50	2.50	货币
		陈雷	2.50	2.50	货币
		陈超	2.50	2.50	货币
合计			10.00	10.00	

该次出资转让每一元出资的转让价格为1元，转让价格由双方协商决定。

2007年12月18日，永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及住所变更准予变更登记。

至此，公司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 东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洪彬	12.50	25	货币
2	曲金良	12.50	25	货币
3	陈雷	12.50	25	货币
4	陈超	12.50	25	货币
	合计	50.00	100	

###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08年6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至300万元。股东王洪彬将其对有限公司12.5万元出资转让给曲金良，陈超将其对有限公司12.5万元出资转让给曲金良，陈雷将其对有限公司12.5万元出资中的9.5万元转让给曲金良，由股东曲金良增加出资88万元，新增股东项献忠出资105万元，李义出资15万元，黄晴出资12万元，魏光伟出资9万元，姜国才出资6万元，王雷出资6万元，未红军出资3万元，李科鹏出资3万元，张红出资1.5万元，杨新华出资1.5万元。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的价格为每一元出资作价1元，由股东协商后确定。2008年6月18日，有关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上述新增股东除姜国才在增资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外，其余新增股东与公司及公司原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008年6月18日，吉林市英林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吉市英林会师验字[2008]第231号），验证截至2008年6月18日股东增资款250万元已全部到位。

2008年6月19日，永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及增资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至此，公司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 东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曲金良	135	45	货币
2	项献忠	105	35	货币
3	李义	15	5	货币
4	黄晴	12	4	货币
5	魏光伟	9	3	货币
6	姜国才	6	2	货币
7	王雷	6	2	货币
8	未红军	3	1	货币

9	李科鹏	3	1	货币
10	陈雷	3	1	货币
11	张红	1.5	0.5	货币
12	杨新华	1.5	0.5	货币
	合计	300	100	

#### (四)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9年6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至500万元。由股东曲金良增加出资90万元，项献忠增加出资70万元，李义增加出资10万元，黄晴增加出资8万元，魏光伟增加出资6万元，姜国才增加出资4万元，王雷增加出资4万元，未红军增加出资2万元，李科鹏增加出资2万元，陈雷增加出资2万元，张红增加出资1万元，杨新华增加出资1万元。本次增资的价格为每一元出资作价1元，由股东协商后确定。

2009年6月25日，吉林市英林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英林验字[2009]第167号），验证截至2009年6月25日股东增资款200万元已全部到位。

2009年6月25日，永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增资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变更后股东出资额：

序号	股 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曲金良	225	45	货币
2	项献忠	175	35	货币
3	李义	25	5	货币
4	黄晴	20	4	货币
5	魏光伟	15	3	货币
6	姜国才	10	2	货币
7	王雷	10	2	货币
8	未红军	5	1	货币
9	李科鹏	5	1	货币
10	陈雷	5	1	货币
11	张红	2.5	0.5	货币
12	杨新华	2.5	0.5	货币
	合计	500	100	

#### (五) 有限公司名称变更



2010年8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名称由吉林市轻型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变更为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10年8月11日，永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公司名称变更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 （六）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0年10月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1000万元。由股东曲金良增加出资225万元，项献忠增加出资175万元，李义增加出资25万元，黄晴增加出资20万元，魏光伟增加出资15万元，姜国才增加出资10万元，王雷增加出资10万元，未红军增加出资5万元，李科鹏增加出资5万元，陈雷增加出资5万元，张红增加出资2.5万元，杨新华增加出资2.5万元。本次增资的价格为每一元出资作价1元，由股东协商后确定。

2010年10月11日，吉林市启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吉市启成会师验字[2010]第596号），验证截至2010年10月11日股东增资款500万元已全部到位。

2010年10月11日，永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增资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变更后股东出资额：

序号	股 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曲金良	450	45	货币
2	项献忠	350	35	货币
3	李义	50	5	货币
4	黄晴	40	4	货币
5	魏光伟	30	3	货币
6	姜国才	20	2	货币
7	王雷	20	2	货币
8	未红军	10	1	货币
9	李科鹏	10	1	货币
10	陈雷	10	1	货币
11	张红	5	0.5	货币
12	杨新华	5	0.5	货币
	合计	1000	100	

#### （七）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1年3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1200万元。由股东曲金良增加出资90万元，项献忠增加出资70万元，李义增加出资10万元，黄晴增加出资8万元，魏光伟增加出资6万元，姜国才增加出资4万元，王雷增加出资4万元，未红军增加出资2万元，李科鹏增加出资2万元，陈雷增加出资2万元，张红增加出资1万元，杨新华增加出资1万元。本次增资的价格为每一元出资作价1元，由股东协商后确定。

2011年3月22日，吉林市启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吉市启成会师验字[2011]第162号），验证截至2011年3月22日股东增资款200万元已全部到位。

2011年3月22日，永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增资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至此，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 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曲金良	540	45.00	货币
2	项献忠	420	35.00	货币
3	李义	60	5.00	货币
4	黄晴	48	4.00	货币
5	魏光伟	36	3.00	货币
6	姜国才	24	2.00	货币
7	王雷	24	2.00	货币
8	未红军	12	1.00	货币
9	李科鹏	12	1.00	货币
10	陈雷	12	1.00	货币
11	张红	6	0.50	货币
12	杨新华	6	0.50	货币
	合计	1200	100.00	

#### （八）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1年8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万元增至2200万元。由股东曲金良增加出资450万元，项献忠增加出资350万元，李义增加出资50万元，黄晴增加出资40万元，魏光伟增加出资30万元，姜国才增加出资20万元，王雷增加出资20万元，未红军增加出资10万元，李科鹏增加出资10万元，陈雷增加出资10万元，张红增加出资5万元，杨

新华增加出资 5 万元。本次增资的价格为每一元出资作价 1 元，由股东协商后确定。

2011 年 8 月 24 日，吉林市启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吉市启成会师验字[2011]第 634 号），验证截至 2011 年 8 月 24 日股东增资款 1000 万元已全部到位。

2011 年 8 月 25 日，永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增资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至此，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 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曲金良	990	45.00	货币
2	项献忠	770	35.00	货币
3	李义	110	5.00	货币
4	黄晴	88	4.00	货币
5	魏光伟	66	3.00	货币
6	姜国才	44	2.00	货币
7	王雷	44	2.00	货币
8	未红军	22	1.00	货币
9	李科鹏	22	1.00	货币
10	陈雷	22	1.00	货币
11	张红	11	0.50	货币
12	杨新华	11	0.50	货币
	合计	2200	100.00	

#### （九）有限公司第六次增资

2013 年 12 月 2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200 万元增至 2558 万元。由新股东张家熊增加出资 183 万元，新股东丁文超增加出资 65.5 万元，新股东白德科增加出资 65.5 万元，新股东李菁增加出资 44 万元。本次增资的价格为每一元出资作价 1 元，由股东协商后确定。

2014 年 1 月 10 日，吉林市信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吉市信会师验字[2014]第 019 号），验证截至 2013 年 12 月 25 日股东增资款 358 万元已全部到位。

2013 年 12 月 25 日，永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增资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2014 年 7 月 16 日，永吉县工商局永吉经济开发区分局出具说明：“2013 年



1月，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全面开通工商验资E线通平台，此平台开通后企业验资不需要公司提交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工商业务系统与银行直接进行联网，企业只需提供银行出具的银行询证函，即可在设立或变更时根据询证函，在工商部门联网进行现场验资，故该公司在当时进行增资时无需制作验资报告及提交验资报告，只是在银行进行存款后，由银行出具银行询证函办理了工商变更。”公司为进一步确认股东出资，进行了验资，出现了验资报告出具日期晚于工商变更登记日期的情况。

至此，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 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曲金良	990	38.71	货币
2	项献忠	770	30.10	货币
3	张家熊	183	7.15	货币
4	李义	110	4.30	货币
5	黄晴	88	3.44	货币
6	魏光伟	66	2.58	货币
7	丁文超	65.5	2.56	货币
8	白德科	65.5	2.56	货币
9	姜国才	44	1.72	货币
10	王雷	44	1.72	货币
11	李菁	44	1.72	货币
12	未红军	22	0.86	货币
13	李科鹏	22	0.86	货币
14	陈雷	22	0.86	货币
15	张红	11	0.43	货币
16	杨新华	11	0.43	货币
	合计	2558	100.00	

#### （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2月14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审字[2014]第003562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44,104,056.29元。

2014年2月20日，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卓信大华评报字[2014]8301号《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评估项



目评估报告》，认定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7,269.46万元。

2014年3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照1:0.79357的比例折合为股本3500万股，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9,104,056.29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3月3日，发起人各方签署了设立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协议》。

2014年3月20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华验字[2014]00016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3月20日，整体改制中以有限公司净资产出资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

2014年3月20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并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非职工监事。

2014年3月31日，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股份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220221000003238。

至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曲金良	13545700	38.71	净资产
2	项献忠	10535700	30.10	净资产
3	张家熊	2503900	7.15	净资产
4	李义	1505000	4.30	净资产
5	黄晴	1204000	3.44	净资产
6	魏光伟	903000	2.58	净资产
7	丁文超	896350	2.56	净资产
8	白德科	896350	2.56	净资产
9	姜国才	602000	1.72	净资产
10	王雷	602000	1.72	净资产
11	李菁	602000	1.72	净资产
12	未红军	301000	0.86	净资产
13	李科鹏	301000	0.86	净资产
14	陈雷	301000	0.86	净资产
15	张红	150500	0.43	净资产

16	杨新华	150500	0.43	净资产
	合计	35000000	100.00	

## 五、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 （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3月10日，法定代表人为曲金良，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出资人为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在成都龙泉驿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安路216号，经营范围为汽车冲压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金属模具、夹具制造、进出口商品经销业务（无进口商品分销业务）。

2010年7月27日，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表决，一致同意吸收白德科、张家熊为股东，公司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增资变更为人民币500万元。由股东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增加出资15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1.2%，新增股东张家熊出资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8%，新增股东白德科出资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

2011年3月10日，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表决，一致同意吸收丁文超为公司股东，公司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增资变更为人民币1000万元。由股东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增加出资16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2%，股东张家熊增加出资19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8%，股东白德科增加出资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新增股东丁文超出资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2013年11月10日，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张家熊、白德科、丁文超将所持股份全部转让给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同日，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每一元出资做价1元。转让后成都金洪成为吉林金洪的全资子公司。

2013年11月19日，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在成都市工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目前，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为曲金良，副总经理为李明，财务负责人为任钰英。



2、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7月23日，法定代表人为吴宝全，注册资本518万元，出资人为吴宝全、徐忠伟，投资比例各占50%。公司地址为铁岭市清河区张相镇东三台子村。经营范围：发动机塑料进气歧管、塑料件、密封件、塑料模具设计、制造及销售（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办理前置许可的待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2013年7月2日，股东吴宝全将所持辽宁丰迪50%股份，按每一元出资做价一元的价格转让给任春红。

2013年7月8日，股东徐忠伟增加出资182.25万元，任春红增加出资111.65万元，新增股东吉林金洪出资900.15万元，陈春一出资52.95万元。增资后辽宁丰迪注册资本为1765万元，其中吉林金洪出资占注册资本的51%，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曲金良。

2013年12月17日，辽宁丰迪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徐忠伟将所持441.25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辽宁伟联汽车发动机部件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每一元出资做价一元。

目前，辽宁丰迪总经理为曲金良，副总经理为陈春一、赵春。

3、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6月28日，法定代表人为曲金良，注册资本500万元。公司注册地址吉林高新区火炬大厦19层17号，生产地址为吉林高新区城南街西。经营范围：汽车冲压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金属模具、夹具制造及销售。

2013年6月13日，吉林嘉德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魏光伟将持有吉林嘉德3%股份中的50%，即7.5万元出资，按每一元出资做价一元的价格转让给魏光辉。

2014年2月27日，吉林金洪收购了除魏光伟持有的吉林嘉德1.5%股份外的全部股份，收购后吉林金洪持有吉林嘉德98.5%的股份。

目前，吉林嘉德总经理为曲金良。

## （二）分公司基本情况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成立于2014年4月17日，负责人张宁，公司类型为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营业场所所在东莞市常平镇卢屋村王仙竹路2号，经营范围为汽车冲压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金属模具、夹具制造、进出口商品经销业务（无进出口商品分销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执照注册号（分）为 441900001925353。

##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收购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

为扩大经营品种，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降低对大客户的依赖度，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25 日召开股东会，一致表决通过向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出资 900.15 万元，其中，现金 768.65 万元，机器设备 81.5 万元，对辽宁丰迪的债权 50 万元；本次增资属于平价增资，符合法律规定。2013 年 6 月 29 日，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修改公司章程，同意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51%。本次出资价格经吉林金洪与辽宁丰迪原股东双方协商确定，未进行相关评估。

2013 年 7 月 2 日，铁岭正清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7 月 2 日止，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已收到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900.15 万元出资。

2013 年 7 月 8 日，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在铁岭市工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辽宁丰迪由原注册资本 518 万元变更为 1765 万元，其中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出资 900.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曲金良。

### （二）收购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股东为曲金良、向献忠、李义、黄晴、魏光伟、魏光辉、姜国才、王雷、陈雷、未红军、李科鹏、杨新华、张红等 13 个自然人股东。其中除魏光辉外，其他股东均为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股东。

为避免同业竞争，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8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收购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曲金良、向献忠、李义、黄晴、魏光伟、姜国才、王雷、陈雷、未红军、李科鹏、杨新华、张红等 12 名自然人股东 492.5 万元出资。2014 年 2 月 8 日，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除魏光辉持有的 7.5 万元出资外，其余股东将所持股份全部转让给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9日,吉林市信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吉市信评报字(2014)第0103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2014年1月18日,吉林嘉德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4,991,758元。双方以评估结果为转让价格参考值,因为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还没有实质性经营活动,企业未产生效益,经收购双方协商,最终以每一元出资做价1元进行收购。

2014年2月27日,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在吉林市工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占股98.5%。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董事

1、曲金良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项献忠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四)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3、张家熊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四)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4、李义,男,1966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工学院,本科学历,工程师。2014年3月20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三年。工作经历:1989年8月至2000年6月,在吉林化学工业公司化工设备厂销售处任处长及研究所副所长;2000年7月至2004年4月,在吉林省石化配件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04年4月至今,在吉林三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年12月至今,在吉林市隆达封头制造有限公司任监事;2009年1月至今,在吉林市三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监事。

5、姜国才,男,1971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工学院,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4年3月20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三年。工作经历:1994年9月至1999年9月,在吉林轻型车厂部件二厂工作,先后担任过车间工艺员、生产科调度(兼安全员)、机加车间主任;1999年10月至2006年3月,在吉林轻型车厂农用车有限公司任内饰车间主任、成型顶车间主任及质量保证部部长;2006年4月至2014年2月,在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 （二）监事

1、白德科，男，1962年出生，中国籍，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14年3月20日被公司监事会选举为监事会主席，任期3年。工作经历：1978年9月至1984年7月，在龙泉驿区文安乡红光村任教师；1984年8月至1990年2月，在成都龙泉电子金属配件厂任经营厂长；1990年3月至1996年7月，在成都市洛带电子零件厂任厂长；1996年8月至2006年4月，在成都龙泉科达电器元件厂任厂长；2006年5月至今，在成都科达车用零部件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在成都鸿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魏光辉，男，1970年出生，中国籍，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市财贸专业学校，大专学历。2014年3月20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3年。工作经历：1989年9月至2004年2月，在吉林市工商银行任信贷科科长；2004年3月至今，在天津瀚金佰集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年6月至今，在天津伟辉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

3、高智英，女，1974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大专学历。2014年3月20日被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3年。工作经历：1994年8月至2004年5月，在一汽吉林轻型车厂部件二厂任文秘；2004年6月至2007年4月，在一汽吉轻专用车辆制造有限公司任核算员、劳资员、统计员；2007年5月至2013年3月，在吉林市裕士利电器有限公司任综合管理员；2013年4月至2014年2月，在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任文秘，2014年3月至今，在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任文秘。

##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曲金良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姜国才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3、杨新华，女，1976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林学院，工程学士，工程师。工作经历：1999年9月至2001年6月，在吉林轻型车厂部件三厂任技术员；2001年7月至2006年6月，在吉林轻型专用车辆制造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06年7月至2014年2月，在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任技术质量部长、技术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4、未红军，男，1973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工业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工作经历：1997年10月至2008年3月，在吉林市吉轻制动器有限公司任冲压主管及工装车间主任；2008年4月至2012年8月，在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先后任工装部长、生产制造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3年8月，在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3年9月至2014年2月，在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5、陈雷，女，197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市市委党校，大专学历。工作经历：1989年8月至2000年6月，在一汽吉林轻型车厂车厢厂任采购员；2000年7月至2005年9月，在一汽吉林轻型车厂农用车公司任统计员；2005年10月至2014年2月，在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6、张红，女，1973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工作经历：1994年7月至1999年11月，在吉林市轻型车厂部件三厂任工艺员；1999年12月至2006年9月，在吉林市专用车辆制造有限公司任综合工艺员兼定额员；2006年10月至2014年2月，在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任综合管理部长；2014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

7、狄艳萍，女，1970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电大，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工作经历：1990年6月至1995年5月，在一汽吉林汽车房产处任出纳；1995年6月至2001年4月，在一汽吉林汽车冲压件厂任出纳、财务会计；2001年5月至2008年4月，在一汽吉林汽车车厢厂任成本核算员；2008年5月至2014年2月，在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长；2014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

##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 目	2014年1-4月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元）	61,518,893.08	171,622,319.96	88,601,734.07
净利润（元）	8,268,767.19	15,575,138.46	3,153,561.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8,278,582.69	13,063,675.27	4,001,552.96

东的净利润（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62,874.10	15,676,715.92	1,927,193.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73,057.10	13,165,244.30	2,775,184.87
毛利率（%）	30.14	27.80	23.91
净资产收益率（%）	15.42	32.51	13.71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损益）（%）	14.85	32.77	9.5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9	13.17	15.63
存货周转率（次）	1.66	5.86	5.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59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59	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456,468.94	-654,885.50	36,318,845.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8	-0.03	1.65
总资产（元）	336,853,948.48	316,502,278.73	185,339,734.22
股东权益合计（元）	62,091,492.05	58,747,724.86	37,172,355.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金额（元）	55,377,364.66	52,023,781.97	33,645,881.1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77	2.30	1.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58	2.03	1.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6.85	76.62	75.53
流动比率	0.48	0.51	0.64
速动比率	0.35	0.43	0.48

## 九、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主办券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54043534

项目小组负责人：缪杰

项目小组成员：郑凌云、孙健鹏、常璐

(二) 律师事务所: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沈阳分所

负责人: 于德彬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南京北街 206 号城市广场一座 1202  
联系电话: 024-23342988  
传真: 024-23341677  
经办律师: 朱娜、赵曦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梁春  
住所: 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十六号院 7 号楼 11 层  
联系电话: 13842032299  
传真: 024-31091505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立杰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文荣、郭凤民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林梅  
住所: 北京海淀区四环中路十六号院 7 号楼 12 层  
联系电话: 13840126861  
传真: 024-22566123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常冉婷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常冉婷、汪溪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业务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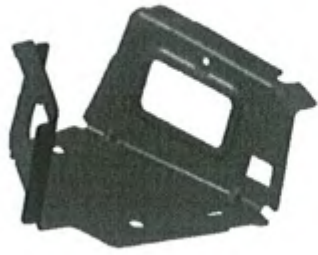
####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模具、检具、夹具、冲压件、汽车内饰板、手球、汽车挡泥板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先后为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奥迪系列、速腾系列、迈腾系列、宝来系列、高尔夫系列、新捷达系列等高档轿车开发生产 150 余种冲压件，主要用于白车身骨架的连接部位和支撑部位；为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配套生产 V80、V80L 车冲压件、佳宝车内饰板及挡泥板、森雅车手球；为四川绵阳新晨动力机械公司配套生产发动机进水管、机油标尺等附件；为一汽工艺装备有限公司设计制造车用冲压模具、检具和专用夹具等工艺装备；为一汽专用车生产排气制动阀总成。公司还积极拓宽海外销售市场，先后为美国通用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提供零部件。

####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冲压件及焊合件、工艺装备和挡泥板等注塑件、内饰板、铸铝件和排气制动阀。

1、汽车冲压件及焊合件。汽车制造中有 60%-70%的金属零部件需经塑性加工成形，冲压加工是完成金属塑性成形的一种重要手段，它是最基本、最传统、最重要的金属加工方法之一。冲压件的基本原理是将钢板利用设计制作好的模具，按照设计好的工艺，用压力机（几十吨到 2000 吨）压成所需的形状。汽车冲压件及焊合件主要用于汽车的白车身的结构件，是构成白车身（车楼子）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生产的冲压件及焊合件主要集中在纵梁、地板、前机舱盖板及后车门等部位。主要的客户是一汽大众的 Audi（奥迪）A6、Audi（奥迪）A4、Magotan（迈腾）、Sagitar（速腾）、New bora（新宝来）、JettaNF（新捷达）、Golf（高尔夫）A6、Golf（高尔夫）A7、Audi（奥迪）Q3、Audi（奥迪）Q5、Ncs（新速腾）等车型及一汽吉林汽车的 V80、V80L 等车型。



奥迪 Q3 支撑包裹架



新宝来 安装手刹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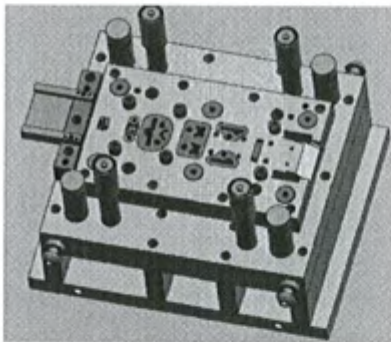


新捷达 纵梁盖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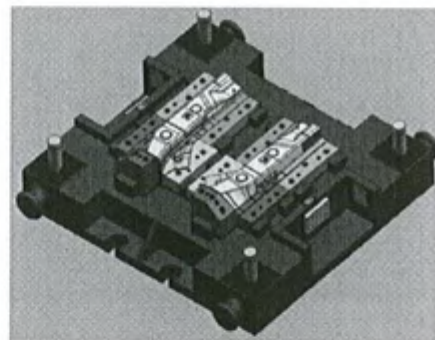


迈腾 纵梁端头

2、工艺装备。产品制造过程中所用的各种工具总称，包括夹具、模具、辅具等。主要为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等研发制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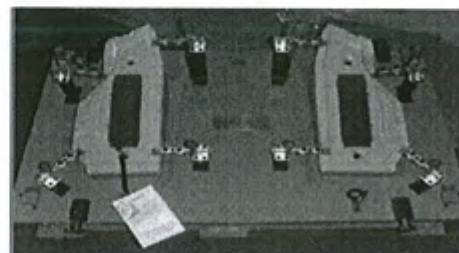
级进模



铸造模



检具



检具

3、挡泥板、空调进风口挡板、手球、发动机进气歧管等注塑件。主要是为一汽吉林汽车佳宝 V70、森雅系列车及沈阳华晨 B12 发动机等使用。



佳宝系列车挡泥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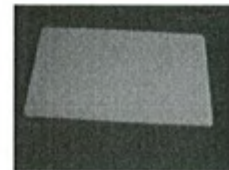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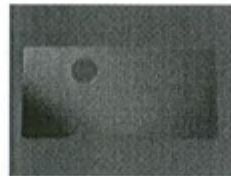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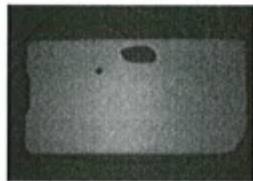


森雅系列车换挡手柄



发动机进气歧管

4、内饰板。是低档的门板内饰板，主要为一汽吉林汽车佳宝 V70 车型配套。



车门内饰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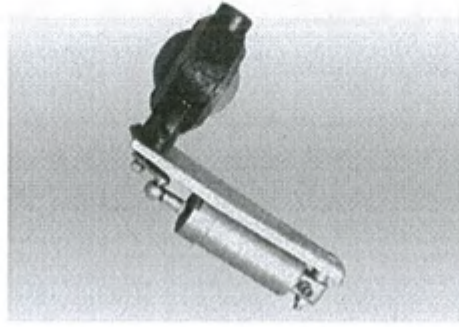
5、铸铝件。在成都金洪生产，为国产发动机的进水管、调温器座、出水管等的，主要为绵阳新晨动力的 1.3L、1.5L 发动机配套。



发动机附件

6、排气制动阀。是中、大型商用车的制动系统的配套产品，作用是调节制动力，主要为一汽专用车公司轻型车配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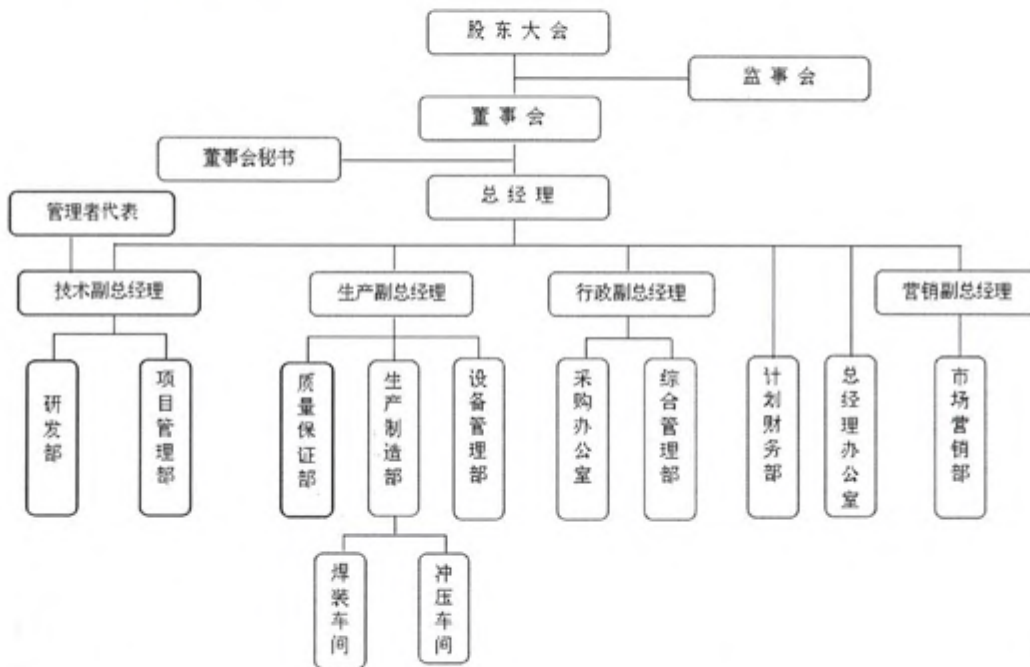




排气制动阀

##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注：管理者代表是公司建立质量体系的要求，主要职责和权限：

a) 确保质量管理体系所需的过程得到建立、实施和保持（ISO/TS16949 及 CCC 认证要求）；

b) 向最高管理者报告质量管理体系的业绩和任何改进的需求；

c) 确保在整个组织内提高满足顾客要求的意识；

d) 就质量管理体系有关事宜的外部联络，了解外部环境的变化及影响；

e) 协调质量手册、程序文件的编写及修订工作；

f) 推进、协调及监督质量管理体系有效实施，督促纠正措施的落实；

- g) 负责组织内部质量管理体系和第三方评定审核工作;
- h) 确保实施强制性认证标志的产品符合认证标准的要求 (CCC 要求);
- i) 建立文件化的程序, 确保认证标志的妥善保管和使用 (CCC 要求)。

## (二) 公司业务流程

客户通过询价系统向公司发出询价需求, 市场营销部组织研发部、计划财务部进行报价, 并形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竞价中标后市场营销部与客户签订提名信, 取得开发权。市场营销部填制项目建议书同提名信一并交项目管理部, 由项目管理部组织立项并依据《产品过程开发控制程序》组织新产品开发工作, 由研发部牵头进行工艺方案策划、工艺装备设计、制造、调试, 组织公司内相关部门进行工艺装备验收, 经过 OTS 提交—2TP 审核—批量试装后与顾客同步到达 SOP 结点, 生产准备阶段需运行 APQP 的各项记录, 包括工程图纸、培训记录、检测文件、工艺文件等。项目管理部总结项目资料, 并将项目移交正式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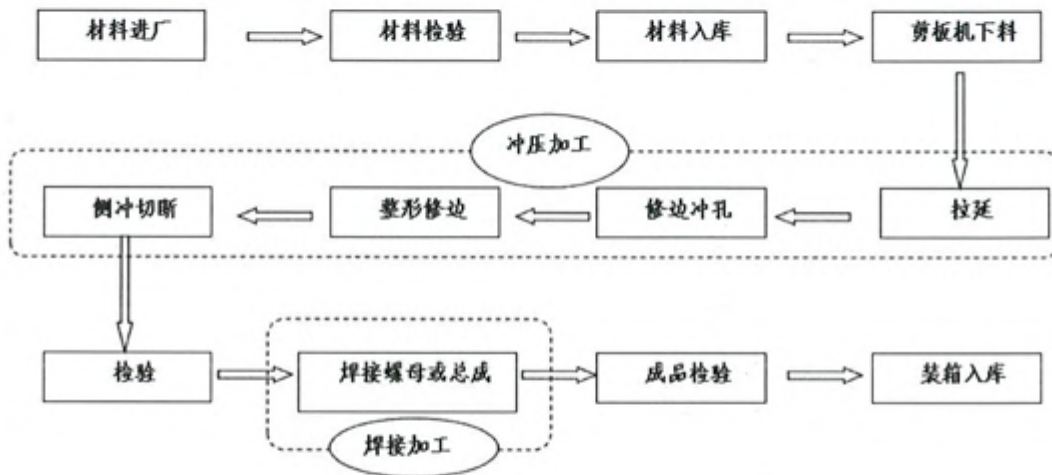
进入 SOP 阶段后, 由市场营销部提供销售信息, 采购办公室每月组织召开采购平衡会, 由市场营销部、计划财务部、生产制造部及采购办公室参加, 初步确定采购计划。市场营销部以客户《要货信息评审记录》下达到生产制造部; 生产制造部依据成品库存情况、生产周期等信息编制生产计划, 模具制造由研发部执行; 采购办公室依据生产计划、原材料库存情况及采购周期等信息编制采购计划组织采购。生产制造部依据生产计划下发工单指导生产车间的生产, 生产车间在接到工单后提出领料需求, 并依据工单的结点要求组织生产, 生产结束后办理入库。在生产过程中由质量保证部及相关车间填写各工序的检验记录和生产记录等。市场营销部依据客户《要货信息评审记录》组织发货, 定期与客户进行对帐, 通知计划财务部开具发票, 市场营销部跟踪回款。

## (三) 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 1、冲压及焊接工艺流程

#### (1) 传统的工艺流程

## 传统冲压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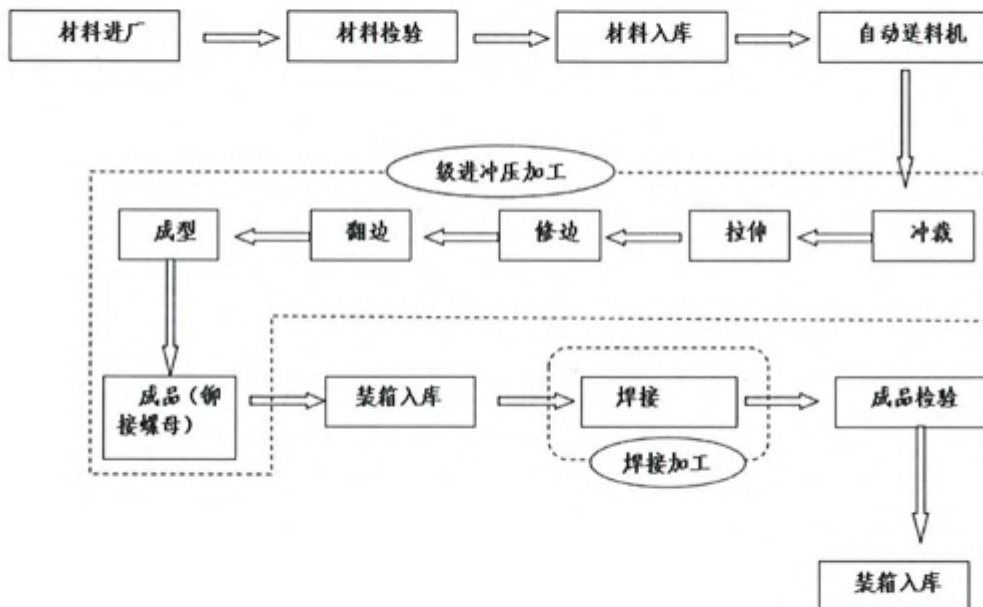
### (2) 级进模工艺流程

级进模，也叫连续模，由多个工位组成，各工位按顺序关联完成不同的加工，在冲床的一次行程中完成一系列的不同的冲压加工。一次行程完成以后，由冲床送料机按照一个固定的步距将材料向前移动，这样在一副模具上就可以完成多个工序，一般有冲孔、落料、折弯、切边、拉伸等。

级进模的特点为：是多任务序冲模，在一副模具内，可以包括冲裁、弯曲成型和拉伸等多种多道工序，具有很高的生产率；操作安全；易于自动化；可以采用高速冲床生产；可以减少冲床，场地面积，减少半成品的运输和仓库占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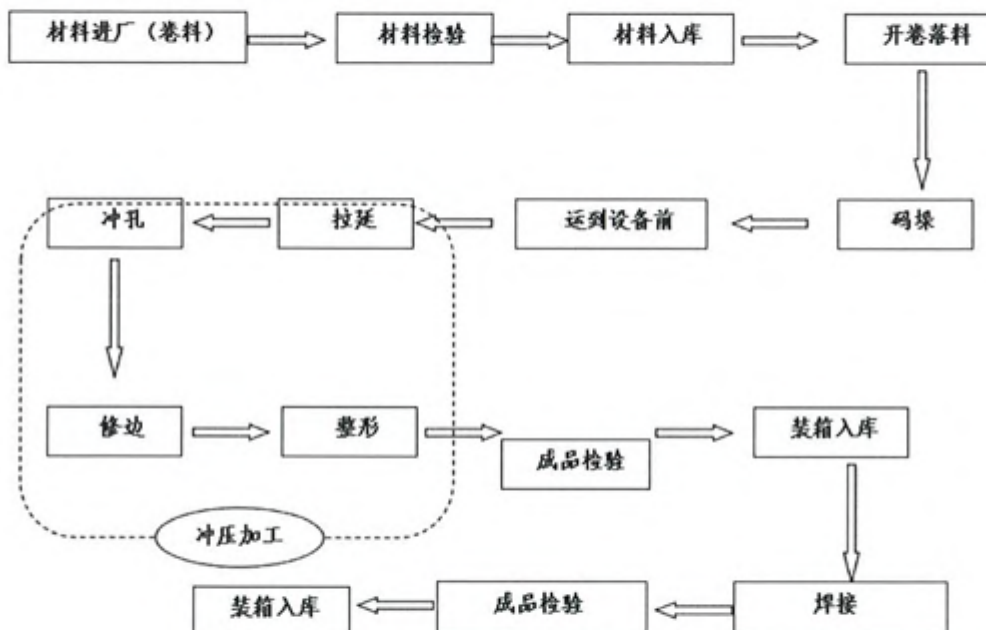
### 级进模冲压焊接工艺流程



### (3) 多工位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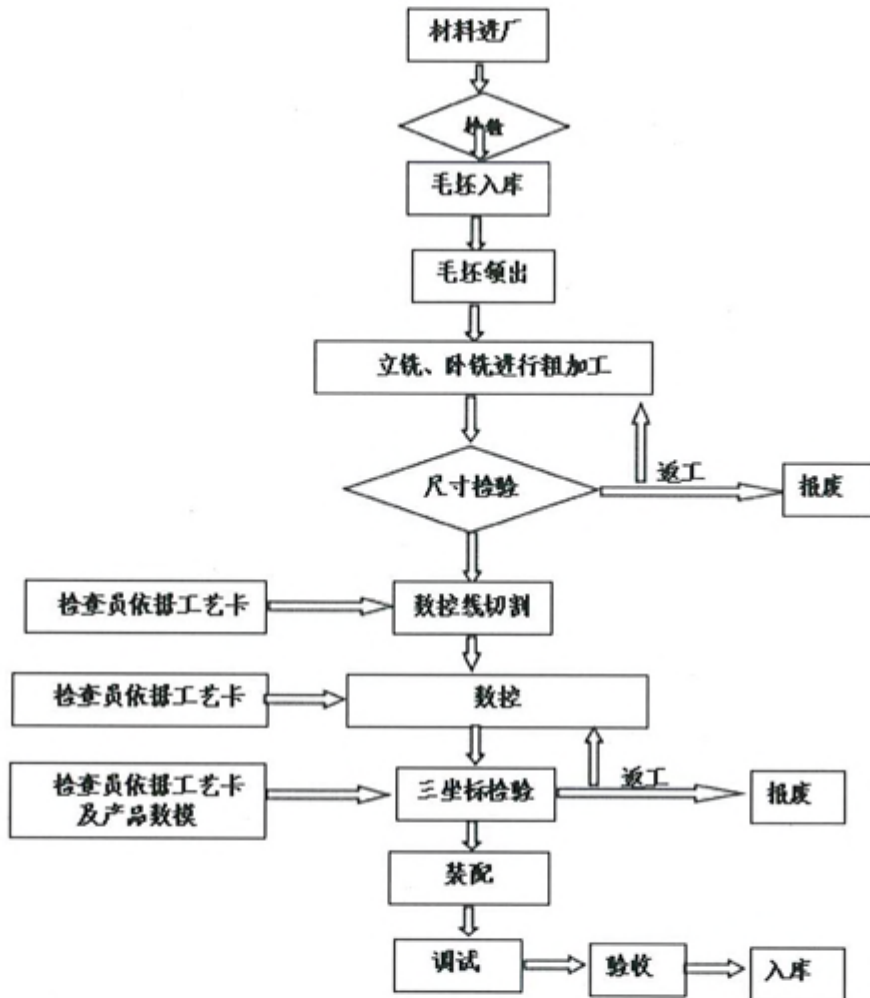
多工位冲压是指在一副模具中沿被冲原材料(条料或卷料)的直线送进方向,具有至少两个或多个等距离工位,并在压力机的一次进程中,在不同的工位上完成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冲压工序的冲压方法。这种方法使用的模具即为多工位级进冲压模具,又叫多工位级进模。

### 多工位冲压焊接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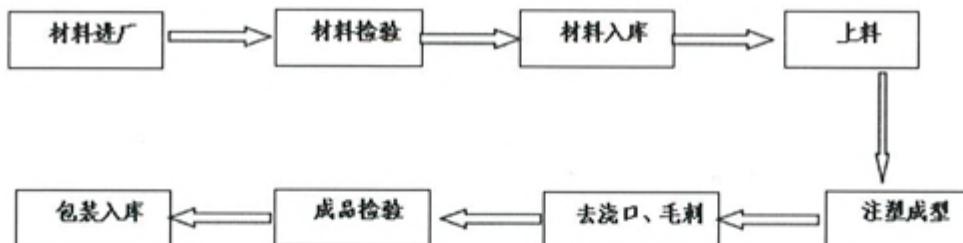
## 2、工艺装备制造工艺流程

### 工艺装备加工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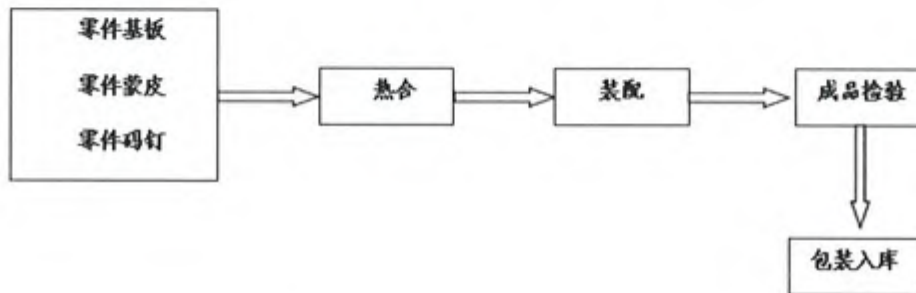
## 3、注塑件工艺流程

### 注塑件工艺流程



## 4、内饰板装配配件工艺流程（内饰和排气阀）

## 内饰板装配工艺流程



在以上工艺中，主要工序的具体内容为：

（1）切边：是利用冲模修切成形工序件的边缘，使之具有一定直径、一定高度或一定形状的一种冲压工序。

（2）冲孔：是将废料沿封闭轮廓从材料或工序件上分离的一种冲压工序，在材料或工序件上获得所需要的孔。

（3）冲槽：是将废料沿敞开轮廓从材料或工序件上分离的一种冲压工序，敞开轮廓呈槽形，其深度超过宽度。

（4）成形：依靠材料流动而不依靠材料分离使工序件改变形状和尺寸的冲压工序的统称。

（5）拉延：是把平直毛坯料或工序件变成曲面形的一种冲压工序，曲面主要依靠位于凸模底部材料的延伸形成。

（6）拉弯：是在拉力与弯矩共同作用下实现弯曲变形，使整个弯曲断面全部受拉伸应力的一种冲压工序。

（7）弯曲：是利用压力使材料产生塑性变形，从而被弯成有一定曲率、一定角度的形状的一种冲压工序。

（8）落料：是将材料沿封闭轮廓分离的一种冲压工序，被分离的材料成为工件或工序件，大多是平面形状的。

（9）整形：是依靠材料流动，少量改变工序件的形状和尺寸，以保证工件精度的一种冲压工序。

（10）整修：是沿外形或内形轮廓切去少量材料，从而提高边缘光洁度和垂直度的一种冲压工序。整修工序一般也同时提高尺寸精度。



(11) 冲裁：是利用冲模使部分材料或工序件与另一部分材料、工（序）件或废料分离的一种冲压工序。冲裁是剪切、落料、冲孔、冲缺、冲槽、剖切、凿切、切边、切舌、切开、整修等分离工序的总称。

(12) 数控：是数字控制的简称。数控技术是通过机床控制系统用特定的编程代码控制机床操作一种方法。

(13) 三坐标检验：是运用三坐标测量机对工件进行形位公差检验和测量，判断该工件的误差是不是在公差范围之内，也叫三坐标测量。

(14) 热合：加热后黏合在一起。

(15) 装配：按照规定的技术要求，将若干个零件接合成部件或将若干个零件和部件接合成产品的劳动过程，称为装配。前者称为部件装配，后者称为总装配。它一般包括装配、调整、检验和试验、涂装、包装等工作。

(16) 焊接：是一种以加热方式接合金属或其他热塑性材料如塑料的制造工艺及技术。分为以下几种：

1) 熔化焊接：被连接的构件表面局部加热熔化成液体，然后冷却结晶成一体的方法。

①MIG 焊（熔化极惰性气体保护焊）使用熔化电极，以外加气体作为电弧介质，并保护金属熔滴、焊接熔池和焊接区高温金属的电弧焊方法，称为熔化极气体保护电弧焊。用实芯焊丝的惰性气体（Ar 或 He）保护电弧焊法称为熔化极惰性气体保护焊，简称 MIG 焊。

②MAG（metal active-gas welding）是熔化极活性气体保护焊的简称，熔化极活性气体保护焊是焊接工艺的一种，其通常用的保护气体有：氩气、氦气、CO<sub>2</sub> 气或这些气体的混合气。MAG 的主要优点是可以方便地进行各种位置的焊接，同时也具有焊接速度较快、熔敷率高等优点。

2) 钎焊：利用某些熔点低于被连接构件熔点的熔化金属（钎料）作连接的媒介物在连接界面上的流散浸润作用，然后冷却结晶形成结合面的方法称为钎焊。如火焰钎焊。

3) 电阻焊：将被焊工件置于两电极之间加压，并在焊接处通以电流，利用电流流经工件接触面及其邻近区域产生的电阻热将其加热到熔化或塑性状态，使之达到金属结合而形成牢固接头的工艺过程。

①点焊：点焊是一种高速、经济的连接方法。它适于制造可以采用搭接、接

头不要求气密、厚度小于 3mm 的冲压、轧制的薄板构件。是把焊件在接头处接触面上的个别点焊接起来。点焊要求金属要有较好的塑性。

②凸焊：凸焊是在一焊件的接合面上预先加工出一个或多个凸起点，使其与另一焊件表面相接触、加压，并通电加热，凸起点压溃后，使这些接触点形成焊点的电阻焊方法。它可以代替点焊将小零件互相焊接或将小零件焊接到大件上。

###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资质情况

####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

公司成立研发部从事新产品研发工作，研发团队主要承担公司规划的新产品的研发以及现有产品的改进，确保与汽车整车厂同步研发新产品及原有产品的更新改造。

1、模具制造方面。冲压件生产企业属于普通的加工行业，冲压件产品本身技术含量不高，但生产冲压件的模具却具有很高的技术含量，所有冲压件都由模具制造出来，模具是汽车冲压件制造的基础，公司能够生产高品质的冲压件产品，主要依赖于能够自主设计、开发、制造模具。

公司在新产品开发上主要是采用 AUTO FORM（钣金成形模拟软件，提供从产品的概念设计直至最后的模具设计的一个完整的解决方案）等软件，规避开发中的工艺风险，同时采用逆向技术（主要是在不能轻易获得必要的生产信息的情况下，直接从成品分析，推导出产品的设计原理。）与 AUTO FORM 相结合的方式，来确定模具的回弹量，大大缩短了开发周期，技术指标满足或超出客户需求。公司连续多年获得一汽大众颁发的《A 级供应商证书》，并获得《模具供应商认可证书》。

2、级进模、多工位工艺。级进模、多工位工艺是将原来的几道工序，放在一副模具内，同时完成几道工序，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成本。


####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 1、公司目前正在申请的商标情况

公司目前正在申请 1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商标注册申请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权属	受理时间



	13894427	12	吉林金洪	2014年2月19日
---	----------	----	------	------------

## 2、公司所拥有的专利情况

(1) 公司已取得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有效期限自申请之日起 10 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申请日期
1	汽车儿童座椅锁钩	ZL 2011 2 0357124.7	实用新型专利	原始取得	吉林金洪	2011年9月22日
2	汽车后地板支架	ZL 2011 2 0357138.9	实用新型专利	原始取得	吉林金洪	2011年9月22日
3	汽车前机舱铰链加强版	ZL 2011 2 0357143.X	实用新型专利	原始取得	吉林金洪	2011年9月22日
4	汽车后门铰链加强版	ZL 2011 2 0357140.6	实用新型专利	原始取得	吉林金洪	2011年9月22日
5	汽车后排乘客座椅靠背支架	ZL 2011 2 0376265.3	实用新型专利	原始取得	吉林金洪	2011年9月29日
6	汽车门槛装配班	ZL 2011 2 0376369.4	实用新型专利	原始取得	吉林金洪	2011年9月29日
7	汽车后地板连接板	ZL 2011 2 0376393.8	实用新型专利	原始取得	吉林金洪	2011年9月29日
8	汽车横梁	ZL 2013 2 0250680.3	实用新型专利	原始取得	吉林金洪	2013年5月10日
9	汽车后尾灯嵌件	ZL 2013 2 0250971.2	实用新型专利	原始取得	吉林金洪	2013年5月10日
10	汽车变速箱托架的支架	ZL 2013 2 0250691.1	实用新型专利	原始取得	吉林金洪	2013年5月10日

(2) 公司正在申请的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公司已取得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期
1	汽车包裹架支架	201420166099.8	实用新型专利	吉林金洪	2014年4月8日
2	汽车顶盖横梁	201420166075.2	实用新型专利	吉林金洪	2014年4月8日
3	汽车支撑架	201420166100.7	实用新型专利	吉林金洪	2014年4月8日

## 3、土地使用权



序号	证号	使用权人	座落	发证日期	终止日期	面积 (平方米)	备注
1	永吉国用(2011)第0221035323号	吉林金洪	永吉开发区洋草沟村	2011.8.8	2053.12.31	10000	
2	永吉国用(2011)第0221035322号	吉林金洪	永吉开发区洋草沟村	2011.8.8	2059.12.28	10000	
3	永吉国用(2014)第0221043351号	吉林金洪	永吉开发区	2014.4.22	2063.5.20	48000	
4	龙国用(2011)第13435号	成都金洪	柏合镇经开新区龙二环以东,龙四环以北	2011.7.27	2060.9.28	19981.87	
5	用地批准书吉市政[2013]建地准字第挂30号	吉林嘉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域城南街	2013.5.8	2062.11.2	28158.15	前期手续齐备,等待验收办证,不存在办证障碍

### (三) 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2009年12月4日,吉林金洪取得一汽大众颁发的《A级供应商证书》,证书编号为VA-F-09932,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至2012年12月3日;2012年5月25日,吉林金洪再次取得一汽大众颁发的《A级供应商证书》,证书编号VA-F-12216,有效期至2014年5月24日;2014年5月9日,吉林金洪再次取得一汽大众颁发的《A级供应商证书》,证书编号VA-F-14226,有效期至2016年5月8日。

2014年4月23日,成都金洪取得一汽大众颁发的《A级供应商证书》,证书编号为VA-F-14143,证书有效期为二年,有效期至2016年4月22日。

2、2013年2月1日,吉林金洪取得一汽大众颁发的《模具供应商认可证书》。有效期至2015年1月31日。

3、2006年9月12日,吉林金洪取得中汽认证中心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CCC认证,证书编号2006091111000411,证书有效期至2015年8月30日。认证的产品名称为:左右前门护板总成、左右拉门内饰板总成、左右后侧围内饰板总成、后车门内饰板总成、左右前门内饰板本体总成。

2014年3月28日,吉林金洪取得中汽认证中心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CCC认证,证书编号2014091111002823,证书有效期至2019年3月27日。认证的产品名称为:左右前轮罩护板。

公司产品已全部取得 3C 证书。

4、2009 年 8 月 20 日，吉林金洪取得必维国际检验集团认证服务部确认的 ISO/TS16949 第二版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为 87427，认证有效期至 2012 年 8 月 29 日。

2012 年 10 月 29 日，吉林金洪取得 TÜV SÜD 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认证部认证的 ISO/TS16949: 2009（第三版 2009-06-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认证吉林金洪在汽车冲压件及总成、内饰件、注塑件、排气制动阀的制造方面建立和实施了质量管理体系。证书注册号为 1211144212TMS，IATF（国际汽车工作小组）证书注册号为 0147829，证书有效期至 2015 年 10 月 8 日。

2013 年 7 月 16 日，成都金洪取得 TÜV SÜD 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认证部认证的 ISO/TS16949: 2009（第三版 2009-06-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认证成都金洪在汽车冲压件及总成件的制造方面建立和实施了质量管理体系。证书注册号为 1211145944TMS，IATF（国际汽车工作小组）证书注册号为 0166705，证书有效期至 2016 年 7 月 15 日。

5、2012 年 3 月 1 日，吉林金洪取得中电联（北京）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认证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标准编号为 GB/T24001-2004 idt ISO14001:2004，证书有效期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

6、2012 年 3 月 1 日，吉林金洪取得中电联（北京）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认证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标准编号为 GB/T28001-2011，证书有效期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

7、2012 年 10 月 18 日，吉林金洪取得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222000034，有效期 3 年。

8、2013 年 12 月 26 日，吉林金洪取得吉林市科学技术局颁发的《吉林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证书》。证书号 20130073，有效期 2 年。

9、2010 年 2 月 23 日，吉林金洪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书》，经营范围为汽车冲压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金属模具夹具制造、进出口商品经销业务，证书有效期至 2016 年 2 月 23 日。

#### （四）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无。



## (五)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房屋

序号	产权名称	证号	所有权人	坐落位置	发证日期	建筑面积(平方米)	备注
1	房屋所有权证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10172号	吉林金洪	永吉经济开发区人民路001号	2014.4.18	5539.32	
2	房屋所有权证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10173号	吉林金洪	永吉经济开发区人民路001号	2014.4.18	14586.33	
3	房屋所有权证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10174号	吉林金洪	永吉经济开发区人民路001号	2014.4.18	2879.35	
4	房屋所有权证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420号	吉林金洪	永吉经济开发区吉桦路392号	2011.8.6	1124.8	
5	房屋所有权证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421号	吉林金洪	永吉经济开发区吉桦路392号	2011.8.6	1505.92	
6	房屋所有权证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422号	吉林金洪	永吉经济开发区吉桦路392号	2011.8.6	1124.8	
7	房屋所有权证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423号	吉林金洪	永吉经济开发区吉桦路392号	2011.8.6	739.8	
8	房屋所有权证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341号	吉林金洪	永吉经济开发区吉桦路392号	2011.5.26	3236.89	
9	房屋所有权证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342号	吉林金洪	永吉经济开发区吉桦路392号	2011.5.26	3157.63	
10	房屋所有权证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742号	吉林金洪	永吉经济开发区吉桦路392号	2012.3.2	2003.52	
11	房屋所有权证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10105号	吉林金洪	永吉经济开发区吉桦路392号	2013.1.14	1302.99	
12	房屋所有权证	吉林市房权证昌字第Y000003673号	吉林金洪	昌邑区吉林大街吉康街坊商住楼8层166号	2012.10.18	66.07	
13	房屋所有权证	吉林市房权证昌字第Y000003155号	吉林金洪	昌邑区青年路3288号胜昌南交警二区4号楼2单元7层23号	2011.9.20	124.63	
14	购房合同	Y2303	吉林金洪	成都北泉路1068号码59-3-1-2		123.86	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不存在办证障碍



15	购房合同	000776	吉林金洪	海南省万宁市礼纪镇莲花村首创芭蕾逸景18-2-2-204		81.61	需由开发商统一办理,不存在办证障碍
16	房屋所有权证	龙房权证监证字第0568054号	成都金洪	龙泉驿区柏合镇龙安路216号1栋1层1号	2012.3.22	714.95	
17	房屋所有权证	龙房权证监证字第0568055号	成都金洪	龙泉驿区柏合镇龙安路216号1栋2层1号	2012.3.22	723.61	
18	房屋所有权证	龙房权证监证字第0568056号	成都金洪	龙泉驿区柏合镇龙安路216号1栋3层1号	2012.3.22	779.57	
19	房屋所有权证	龙房权证监证字第0568057号	成都金洪	龙泉驿区柏合镇龙安路216号2栋1层1号	2012.3.22	10181.25	
20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2013)017号	吉林嘉德	高新区城南街		18286.74	前期手续齐备,等待验收办证,不存在办证障碍
2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2013)017号	吉林嘉德	高新区城南街		2437.23	前期手续齐备,等待验收办证,不存在办证障碍

## 2、主要生产及检测设备

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及检测设备为：焊接机器人、机械冲压机、油压机、双点压力机、中频逆速电阻焊机、三坐标测量机等。主要设备见下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原值(元)	权属方
1	数控闭式双点5000KN压力机3台	J36-500	7,013,482.10	吉林金洪
2	闭式双点压力机3台	JA36-500	6,679,506.79	吉林金洪
3	冲压机3台	J36-400B	5,100,000.00	吉林金洪
4	数控闭式双点10000KN压力机	J36-1000 1台	4,564,329.63	吉林金洪
5	闭式双点压力机4台	J31G5-400	3,562,403.62	吉林金洪
6	压力机	1000T	3,469,627.36	吉林金洪
7	数控闭式双点6300KN压力机1台	J36-630	2,783,127.83	吉林金洪
8	压力机	630T	2,327,329.90	吉林金洪
9	压力机	J2H-400	1,573,734.90	吉林金洪
10	压力机2台	JG31-400C	1,452,991.50	吉林金洪
11	800T 液压机		1,179,487.18	吉林金洪
12	天车	QD32/5T-22.5M 3台 /LD16T-22.5M	1,174,328.89	吉林金洪
13	数控床		1,153,846.16	吉林金洪

14	冲床2台		906,000.00	吉林金洪
15	冲压机	J36-250B	800,000.00	吉林金洪
16	智能温控散热器	ZSQ-15L-BG01	772,985.94	吉林金洪
17	三坐标测量机	AEH-ML122515	726,495.76	吉林金洪
18	数控铣		619,658.12	吉林金洪
19	压力机	JK36-800	3,223,621.27	成都金洪
20	630T 冲床	J36-630B	2,858,138.26	成都金洪
21	630T 冲床	J36-630B	2,748,679.95	成都金洪
22	400T 冲床	J36-400	1,969,031.70	成都金洪
23	250T 冲床	J36-250	968,786.83	成都金洪
24	250T 冲床	J36-250	933,760.17	成都金洪
25	焊接机器人4台		786,324.80	成都金洪
26	点焊机器人	KR210	782,051.28	成都金洪
27	KUKA 机器人		735,042.74	成都金洪
28	400T 冲床	JA31-400C	728,872.67	成都金洪
29	125T 冲床3台/160T2台		726,495.70	成都金洪
30	冲床4台		536,149.12	成都金洪
31	超音波震动摩擦焊		1,051,939.54	辽宁丰迪
32	注塑机		696,581.19	辽宁丰迪

## (六) 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介绍

###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236 人，其具体人数及结构如下：

#### (一) 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53	22.46
31-39 岁	60	25.42
40 岁以上	123	52.12
合计	236	100.00

#### (二) 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	33	13.99
大专	38	16.10
高中及以下	165	69.91
合计	236	100.00

#### (三) 按岗位结构划分

部门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31	13.14
研发及技术人员	71	30.08

市场人员	4	1.70
生产工人	130	55.08
合计	236	100.00

##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情况

(1)姜国才,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2)未红军,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3)杨新华,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 3、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截至2014年4月30日, 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情况(%)
1	姜国才	1.72
2	未红军	0.86
3	杨新华	0.43

## 4、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人员较为稳定, 无重大变动。

### (七) 研发能力和技术储备情况

#### 1、研发机构设置及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设立研发部牵头从事新产品研发工作, 以研发部为核心的技术团队, 从事产品、模具研发设计及工艺实施。公司拿到一个项目, 要由技术人员、研发人员、管理人员共同组成研发团队, 技术人员和模具设计人员共同设计工艺方案, 然后模具设计人员进行模具设计, 技术人员按工艺流程进行制作。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 员工人数不断增加。截至2014年4月30日, 公司从事产品研究的人员71人, 研发和技术人员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约30.08%。其构成如下表所示:

按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	人数(人)	所占比例(%)
21-30岁(含)	28	39.44
31-40岁(含)	14	19.72
41-50岁(含)	27	38.03



51 岁以上	2	2.81
合计	71	100

按学历分布：

学历分布	人数（人）	所占比例（%）
硕士	1	1.41
大学本科	32	45.07
大学专科	38	53.52
合计	71	100

## 2、研发费用占公司业务收入的比重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历来注重对产品附加值的提升和技术应用的创新，2013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在当年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与 2012 年度相比较为稳定。最近两年一期的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时间	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2 年度	3,915,843.75	5.21
2013 年度	4,734,222.28	4.90
2014 年 1-4 月	744,780.89	2.84

## 3、自主技术占主要技术的比重

公司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公司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为 100%。核心技术所有权归属公司，至今未发生知识产权纠纷。

##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 （一）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 1、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冲压件及其他零部件	60,648,101.67	98.58	164,117,781.68	95.63	86,985,326.87	98.18
	模具	135,712.95	0.22	7,182,683.76	4.19	1,206,401.00	1.36
主营业务收入	60,783,814.62	98.80	171,300,465.44	99.82	88,191,727.87	99.54	

小计						
其他业务收入	735,078.46	1.19	321,854.52	0.19	410,006.20	0.46
合计	61,518,893.08	100.00	171,622,319.96	100.00	88,601,734.07	100.00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冲压件、模具及其他零部件的销售;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收入。

比较最近两年一期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稳定在98%以上,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低。

## (二) 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4月,公司主要大客户的销售额占相应期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100.00%、97.25%和98.98%。其中对一汽大众的销售额占相应期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94.78%、88.94%和90.57%,存在对一汽大众的依赖性。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4月主要客户统计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2012年度销售额(元)	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	一汽大众	83,587,129.49	94.78
	一汽吉林	1,246,451.76	1.41
	一汽专用汽车	58,100.00	0.07
	小计	84,891,681.25	96.26
2	美国客户(Senior Flexonics)	3,173,326.62	3.60
3	沈阳来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26,720.00	0.14
主要客户销售额合计		88,191,727.87	100.00
201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88,191,727.87	100.00

序号	客户名称	2013年度销售额(元)	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	一汽大众	152,362,870.23	88.94
	一汽吉林	6,986,528.05	4.08
	一汽模具	5,944,761.57	3.47
	一汽宏鼎	1,109,967.11	0.65
	小计	166,404,127.00	97.14
2	云顶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81,590.00	0.11
主要客户销售额合计		166,585,716.96	97.25
201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171,300,465.4	100.00

序号	客户名称	2014年1-4月销售额 (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 收入的比例(%)
1	一汽大众	55,052,675.01	90.57
	一汽模具	2,712,690.08	4.46
	一汽吉林	1,426,659.65	2.35
	一汽宏鼎	423,299.55	0.70
	小计	59,615,324.29	98.08
2	成都市成华区天象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549,508.46	0.90
主要客户销售额合计		60,164,832.75	98.98
2014年1-4月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60,783,814.62	100.00

一汽集团为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一汽宏鼎的股东，而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是一汽大众、一汽吉林、一汽专用汽车、一汽模具的股东。一汽大众、一汽吉林、一汽专用汽车、一汽模具、一汽宏鼎构成关联关系，均属于一汽集团的下属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 (三) 公司的供应商情况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4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66.13%、70.64%和46.42%。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主要为原材料钢板供应商，原材料标准件供应商等。公司选择供应商的原则是：保证质量、讲究诚信、服务一流、技术先进。市场上该类供应商的数量较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公司在选择供应商的过程中具有完全的自主性，不存在对供应商的依赖。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4月前五大供应商统计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2年度采购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 的比例(%)
1	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35,786,910.10	41.30
2	上海朗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918,605.35	13.75
3	中钢上海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4,368,951.29	5.04
4	山东鞍本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2,808,796.57	3.24
5	上海永太标准件厂	2,414,832.05	2.79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57,298,095.36	66.13



2012 年度采购总额	86,651,114.04	100.00
-------------	---------------	--------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3 年度采购额 (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上海朗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4,003,348.01	41.25
2	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12,245,780.78	11.48
3	长春新港长通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7,935,524.84	7.44
4	上海永太标准件厂	7,264,943.97	6.81
5	吉林省钢宣贸易有限公司	3,903,844.35	3.66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合计数		32,731,583.00	70.64
2013 年采购总额		106,670,564.29	100.0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4 年 1-4 月采购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5,569,102.81	12.93
2	长春新港长通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5,553,516.17	12.89
3	上海永太标准件厂	3,759,252.51	8.73
4	吉林省钢宣贸易有限公司	2,891,151.52	6.71
5	上海朗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220,104.75	5.15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合计数		19,993,127.76	46.42
2014 年 1-4 月采购总额		43,071,174.09	100.00

除股东张家熊是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的总经理及实际控制人外,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 (四) 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序号	日期	合同对方及合同概要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2009.5.5	一汽大众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为防护板	依据提名信及订单情况持续计算	履行中
2	2009.11.24	一汽大众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为底板	依据提名信及订单情况持续	履行中

			计算	
3	2010. 3. 9	一汽大众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为支架	依据提名信及订单情况持续计算	履行中
4	2010. 11. 2	一汽大众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为壁板	依据提名信及订单情况持续计算	履行中
5	2011. 6. 7	一汽大众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为加强板、承架总成	依据提名信及订单情况持续计算	履行中
6	2011. 8. 30	一汽大众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为冲压件	依据提名信及订单情况持续计算	履行中
7	2012. 8. 28	一汽大众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为横梁	依据提名信及订单情况持续计算	履行中
8	2013. 2. 21	绵阳新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商务协议, 进出水管等零部件开发	依据提名信及订单情况持续计算	履行中
9	2014. 4. 28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采购部, 电池包下箱体总成	依据提名信及订单情况持续计算	履行中

说明：行业及销售客户链条中，下游整车厂提名信及后续批量时间和定期订单构成了销售合同的整体。在整个车型的持续生产周期及更新中，不会随意更换部件生产厂商。

## 2、采购合同

序号	日期	合同对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2012. 2. 10	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85. 44	已履行
2	2012. 2. 13	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117. 80	已履行
3	2012. 7. 5	雷讯汽车配件（北京）有限公司	12. 42	已履行
4	2012. 10. 22	上海朗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 50	已履行
5	2013. 1. 30	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105. 09	已履行
6	2013. 3. 11	吉林省钢宣贸易有限公司	38. 14	已履行
7	2014. 2. 13	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22. 22	已履行
8	2014. 2. 13	中钢上海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58. 82	已履行
9	2014. 3. 13	吉林省钢宣贸易有限公司	143. 96	已履行
10	2014. 3. 14	长春新港长通机械有限公司	78. 66	已履行
11	2014. 3. 16	上海朗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 66	已履行

## 3、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银行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日期	贷款到期日	贷款方式	履行情况	备注
1	吉林银行 吉林吉营 支行	2012073	1500	2012. 8. 7	2013. 8. 6	抵押	履行 完毕	吉林 金洪
2	吉林银行 吉林吉营 支行	2013035	1500	2013. 8. 21	2014. 8. 20	抵押	履行 完毕	吉林 金洪
3	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吉林 分行	兴银吉 2014JZDE0 11号	4800	2014. 6. 27	2015. 6. 26	抵押	正在 履行	吉林 金洪
4	成都农村 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龙泉 驿龙泉分 理处	成农商驿 泉公流借 20120129 号	400	2012. 5. 15	2013. 5. 14	抵押 贷款	履行 完毕	成都 金洪
5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成都 分行	2012 信银 蓉经开贷 字第 234060号	2000	2012. 8. 22	2013. 8. 22	抵押 贷款	履行 完毕	成都 金洪
6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成都 分行	2013 信银 蓉经开贷 字第 334080号	2000	2013. 8. 21	2014. 8. 21	抵押 贷款	履行 完毕	成都 金洪
7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成都 分行	2013 信银 蓉经开贷 字第 334140号	334	2013. 11. 29	2014. 8. 29	抵押 贷款	履行 完毕	成都 金洪
8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成都 龙泉驿支 行	2014年龙 中小借字 (501)103 号	500	2014. 7. 7	2015. 7. 6	抵押 贷款	正在 履行	成都 金洪

#### 4、融资租赁合同

序号	出租方	标的物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日期	还款约定	租入方	履行情况
1	恒信金 融租赁 有限公 司	机器 设备	L12A1246	610	2012. 9. 3	第 1-12 个月每月付 款 17.568 万元； 13-24 月每月付款 17.068 万元；25-36 个月每月付款 11.068 万元。	吉林 金洪	正在 履行



2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L13A0476	584.402	2013.6.14	；第1-12个月每月付款19.6935万元；13-24月每月付款19.1935万元；25-36个月每月付款12.1935万元。	吉林金洪	正在履行
3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IFELC14DS33FB43-L-01	983.0752	2014.2.13	第1-12个月每月付款25.2632万元；13-24月每月付款22.5032万元；25-36个月每月付款18.8232万元。	吉林金洪	正在履行
4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IFELC14DS33FB41-L-01	1378.4424	2014.1.27	第1-12个月每月付款35.4234万元；13-24月每月付款31.5534万元；25-36个月每月付款26.3934万元	吉林金洪	正在履行
5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IFELC14DS33FB44-L-01	243.7624	2014.3.7	第1-12个月每月付款6.3334万元；13-24月每月付款5.5524万元；25-36个月每月付款4.6444万元。	吉林金洪	正在履行
6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IFELC14D031307-L-01	124.0848	2014.4.29	第1-12个月每月付款3.9618万元；第13-24月每月付款3.4733万元；第25-36月每月付款2.9053万元。	成都金洪	正在履行
7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L12A1252	372.512	2012.9.3	第1-12个月每月付款9.792万元；第13-24月每月付款9.692万元；第25-36月每月付款5.892万元。	成都金洪	正在履行
8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L12A1689	338.5524	2012.11.12	第1-12个月每月付款9.0209万元；第13-24月每月付款8.9209万元；第25-36月每月付款5.1209万元。	成都金洪	正在履行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的商业模式是以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为主业，以汽车零部件的金属模具、夹具制造为技术保障，为汽车厂商提供质量过硬的产品，实现销售以获取利

润。公司的商业模式整合了强大的研发能力、可靠的质量控制、稳定的顾客资源，保障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 （一）经营模式

公司利用产品和技术管理优势，与汽车整车厂商保持比较稳定的伙伴关系，实现共赢。通过参与汽车整车厂新产品前期模具开发，以及定型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定期技术改造，在冲压件领域，实现焊接、制件定位、焊接强度等工艺要求，提升技术含量，实现产品增值。

公司与汽车整车厂商合作中，首先取得整车厂商的提名信即订单，明确产品的名称、价格、模具投资、项目时间节点、供货方式及生产地点等。公司按客户要求采购原材料，产品制造完毕后按约定价格向整车厂商销售，并按整车厂商指定的数量、日期和地点交货。

吉林金洪主要负责与整车厂新产品在前期的同步开发、投标及产品生产的原材料统一采购。产品制造以及售后服务等则由吉林金洪与全资子公司成都金洪公司共同负责。子公司辽宁丰迪在采购、生产和销售各环节都由其独立完成。

根据产品特征和子公司生产布局特点，公司目前采取母子公司差别经营模式。具体业务操作流程如下：吉林金洪根据客户招标要求制作项目方案，并通过市场部投标，中标后根据整车厂车型生产基地布局下达订单，由公司或者成都金洪进行产品的生产、加工、物流配送，产品的售后服务则由公司和成都金洪共同负责。

### （二）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采用“订单销售”模式。冲压件生产企业需严格按汽车厂商指定的数量和时间及时分批交货，同时由于冲压件运输成本高，具有一定的销售半径，因此吉林金洪以吉林地区的一汽大众、一汽吉林为主，成都金洪以成都地区的汽车整车厂商为主。

整车厂商对核心零部件供应商有较为严格的准入要求，零部件生产企业需要通过严格的资格认证。公司通过报价，获得提名信，先期投入一定的配套开发费用，为新推出的车型配套开发工艺装备，经制造、调试、验收合格后，批量投产。由于制造一款汽车需要上百种冲压件产品，汽车整车厂商往往将某款车型的某类冲压件常年委托一家生产企业制造，某特定车型的冲压件模具具有唯一性，因此，



汽车厂商往往将某款车型的几类冲压件常年委托一家厂商制造。近年一汽大众将其 10 余款车型的 150 多种冲压件产品全部交由公司生产。

公司与一汽大众、一汽吉林等知名汽车整车厂有多年的合作关系，长期向其供应汽车白车身冲压件等产品，并逐渐积累了良好的信誉，成为一汽大众的 A 级供应商及模具供应商。其他汽车整车厂在了解到公司产品的管理和生产能力后，邀请公司参加招投标，中标后成为其供应商，签订具体的合作协议。

### （三）公司的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研发、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及生产零部件模具实现业务收入，盈利增长点来自于产品加工增值，产品前期开发，模具开发及产品技术更新改造增值。公司过硬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管理和服务，保障了公司稳定的客户群和稳步增长的业务收入。

#### 1、改进工艺流程，降低成本，提高利润

公司通过不断改进产品的加工工艺流程，由多工序改为级进模、多工位，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废品率，提高材料利用率，降低人工成本及固定资产采购量，进而提升利润空间。

#### 2、参与整车厂产品前期同步开发，降低开发成本

公司具有前期开发能力，可运用成型分析软件 AUTOFORM，对产品进行风险分析，提供准确的数据，对汽车整车厂的决策起到帮助作用。公司是整车厂的试制件供应商，可为整车厂提供快速样件（试制件），整车厂产品发包时提供设计图纸，公司通过工艺分析，确认冲压加工时是否能够达到设计要求，公司相对于整车厂在零部件制造过程中有技术优势，通过与整车厂进行技术交流和工艺分析，可以和整车厂商在不影响整车设计要求的情况下，适当修改发包时设计图纸，规避开发风险，降低开发成本，同时，试制件的利润较高，试制件的开发和制造费用公司有较大的定价权，从而适当提高了公司整体利润空间。

#### 3、用足整车厂支持政策，获得材料差价补偿款

材料差价补偿款是部分汽车整车厂定期对零部件供应商的政策支持。一段时间内市场上材料费用上涨超过前段时间（以订单约定产品价格时材料成本平均市场价为参考）的一定比例，汽车整车厂与零部件供应商共同承担涨价材料成本。由于国内钢材价格受国际钢材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材料差价补偿款保证了公司在原材料价格上涨时能够得到适当成本补偿，与汽车整车厂一并应对原材料价格



波动风险，提高了公司在市场上的抗风险能力及竞争力。

##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分类及基本情况

#####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 制造业 C36 汽车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_T\_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 制造业 C36 汽车制造业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 （2）行业管理部门

行业的宏观管理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以及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等工作。汽车配件行业的行业自律组织是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 （3）行业主要政策

近年来，我国对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主要政策有：

1) 2009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公布的《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细则》中指出：稳定汽车消费，加快结构调整，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推动产业升级，促进我国汽车产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2) 2010年7月工商总局、交通运输部、质检总局会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汽车销售行为以及汽车配件质量监管工作的通知》中要求：对生产、销售、使用假冒伪劣汽车配件，虚假宣传，商业贿赂，欺诈消费者的行为加强监管。

3) 2010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会颁布的《商用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规则》中要求：对商用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实施分类管理。商用车生产企业应当按照批准的产品类别组织相应产品的生产、销售。

4) 2011年3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中指出：汽车轻量化材料列入鼓励类产业投资项目。

5) 2011年6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确

定了当前的信息、生物、航空航天、新材料、先进能源、现代农业、先进制造、节能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海洋、高技术服务业十大产业中的 137 项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其中汽车关键零部件是先进制造产业中的一项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6) 2012 年 3 月 27 日，科学技术部印发了《电动汽车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的通知，国家科技计划将加大力度，持续支持电动汽车科技创新，把科技创新引领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相结合，组织实施电动汽车科技发展专项规划。

7) 2013 年 9 月 17 日，工信部网站公布了由财政部、科技部、工信部、发改委共同制定的《关于继续开展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中规定了对消费者购买新能源汽车给予补贴，补助范围是纳入中央财政补贴范围的新能源汽车车型应是符合要求的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

8) 2014 年 1 月 27 日，财政部、科技部、工信部、发改委批复同意支持沈阳、长春等 12 个城市或区域开展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

#### （4）行业主要标准

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ISO / TS 16949:2002 是由国际汽车推动小组（IATF）和日本汽车制造商协会（JAMA）在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与质量保证技术委员会（ISO / TC176）的支持下共同制定的，为供应链提供持续改进、加强缺陷预防、减少变差和浪费方法的质量体系规范。

#### （5）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行业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汽车行业标准化管理办法》、《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管理办法》、《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等。

## 2、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由于汽车冲压件的市场需求主要来自汽车制造商，其市场需求与汽车工业的景气度紧密相关，汽车工业的兴衰直接决定了行业的发展前景。

### （1）我国汽车行业发展概况

进入本世纪以来，中国的经济进入快速增长通道，从 2000 年至今，中国经

济的增长速度领跑世界。作为我国的支柱产业之一，汽车业也得到迅速的发展，汽车产销量快速增加，分别从 2001 年的 233.4 万辆和 236.4 万辆增长到 2013 年的 2211.68 万辆和 2198.41 万辆（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009 年，我国汽车行业实现历史的跨越——汽车产销量位居全球首位。2010 年，我国汽车工业延续了上年发展态势，在购置税优惠、以旧换新、汽车下乡、节能惠民产品补贴等多种鼓励消费政策叠加效应的作用下，汽车产销双双超过 1800 万辆。2011 年和 2012 年，随着国家汽车鼓励政策的退出、北京等大城市的限购措施的实施以及用车成本的增加在一定程度上减缓了国内汽车业的增长速度。受金融危机、全球经济二次探底及国内鼓励汽车消费政策实施退出的影响，近年来我国汽车市场增长率波动较大。2010 至 2012 年国内汽车销售增长率分别为 32.37%、2.45%和 4.33%。2013 年由于经济的进一步回暖继续促进消费，尤其是一些城市限购政策的推行导致部分消费能力提前释放，全国汽车产量为 2211.68 万辆，同比增长 14.76%；汽车全年累计销售 2198.41 万辆，同比增长 13.87%，再创全球产销纪录，并连续第 5 年成为全球最大汽车市场（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 （2）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概况

随着汽车工业近年来的蓬勃发展，我国的汽车零部件工业也不断发展壮大。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受益于汽车工业的发展，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通过生产技术引进与改造，逐步提高产品质量，市场份额逐步上升，并与整车厂逐步分离。加入 WTO 后，国际汽车零部件企业加快了到中国合资或独资设厂的进程，加剧了市场竞争，也带动和促进了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的发展。随着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生产管理水平的提高，在国内形成了一批颇具实力的零部件生产企业。而且，部分企业已经进入了品牌汽车整车厂全球采购体系，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在满足了国内市场需求的同时，增加了对外出口。中国正在成为全球汽车零部件工业的生产基地。

## （3）汽车零部件行业特征和发展趋势

### 1) 金字塔式的多级供应商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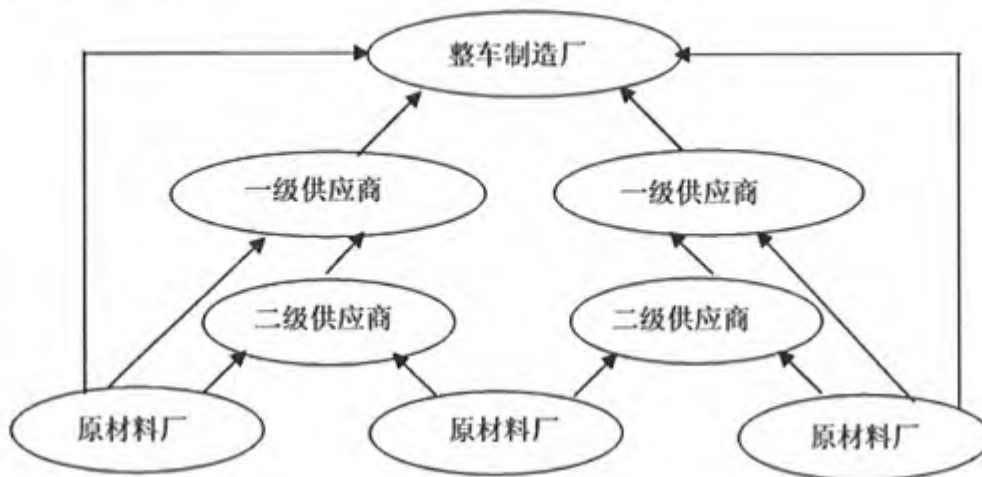
汽车产业供应链是以汽车制造企业为核心，由各级供应商、物流服务供应商、制造商、销售商和终端顾客等构成的供应网络，涵盖从原材料供应商到消费者获取最终产品的整个过程，包括原材料采购、存货管理、装配、订单处理、销售、



成品运输和入库等。

汽车是一种典型的工业制造品，是由成千上万的零部件组成的。产品的技术含量高，工艺复杂，整个制造过程中分工极其细致，专业性极强。为了完成一辆高品质汽车的制造，整车厂通常需要从分布在世界各地的成百上千的供货商那里采购零部件。

基于上述特征，汽车产业链已经形成了金字塔式的多级供应商体系。各零部件生产企业按照与整车厂之间的供应关系和紧密程度分为一级供应商、二级供应商、三级供应商等，形成了以整车厂为核心的金字塔式的多级供应商体系。一级供应商直接向整车厂供应产品，双方之间是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二级供应商通过一级供应商向整车厂供应产品，依此类推，并且层级越低，该层级的供应商数量也就越多。由于整车厂较多以分公司或子公司形式直接控制关键部件总成厂，向其部件总成厂供货也是由一级供应商完成。在供应商体系中，一级供应商起到枢纽作用，与整车厂的关系非常紧密，一般都是其战略合作伙伴，参与新车型的开发；同时，一级供应商与整车厂共同对其数量众多的上游供应商进行管理。这种供应体系是由于汽车零部件产品的复杂性与专业性以及为了更好的适应整车厂的需求而形成的。



## 2) 严格的供应商资格认证体系

为了严格控制汽车产品的质量，一些国际组织及部分国家和地区汽车协会组织对汽车零部件产品质量及其管理体系提出了标准要求，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必须通过这些组织的评审，才可以被整车厂选择为候选供应商，并经整车厂进一步评审通过后，才能成为整车厂采购体系的成员。各整车厂或其一级供应商要求其供应商必须首先通过 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不同汽车整车厂对其供应商还会根据其特别的管理需求进行第二方审核,如大众汽车的 Formel-Q、QPN;通用汽车的“ISO/TS 16949 通用公司顾客特殊要求”、QSB;福特汽车的 Q1 等。同时,产品必须按其管理程序要求得到其研发或技术部门的产品台架或形式试验认可,方可进入小批量到大批量配套的过程,至此双方业务关系才进入正常批量供货状态。对供应商的审核流程也各有不同,如大众汽车认可过程为:供应商选点——采购批准——工艺装备样品提交认可——首批样件提交认可——小批量试生产——0 批量生产——2 日试生产——批量生产;通用汽车配套认可过程为:询价、报价——项目启动——交样——提交及批准——早期生产遏制——节拍生产——批量生产。

不同的整车厂对于汽车零部件的认可过程及认可周期是不同的,通常一个项目从启动询价到批量生产配套的客户(第二方)审核认可周期约需两至三年时间。

### 3) 供应商对汽车整车制造参与性越来越强

汽车零部件的技术向模块化、系统化、电子化、数字化发展的趋势越来越明显,这将导致直接配套商数目的减少。不少大汽车公司从降低成本和风险控制考虑,将配套产品的采购模式,从原来向多家零部件厂商采购单一品种改变为从少数系统供应商多品种模块化采购,即由单个零件采购转变为系统采购。因此,整车厂愈来愈依赖外部独立的零部件供应商,并对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零部件供应商一方面须具备一定的生产规模以适应整车厂规模化生产的要求;另一方面须具备较高的技术水平,承担起更多的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工作,与整车厂紧密配合,作为整车研制、生产的一部分,参与相关零部件产品的开发与制造,并承担零部件产品的相关质量责任。

### 4) 供应商体系具有较强的稳定性

由于供应商的认证严格,认证周期长,汽车整车厂或一级零部件供应商为保证生产的稳定和连续,为其配套的零部件供应商一旦通过认证后,其合作关系即保持稳定性,成为其战略合作伙伴。未经汽车整车厂质量管理部门的批准,上一级的供应商不可以随意更换下一级的供应商。

### 5) 采购全球化

在全球一体化背景下,各大汽车整车厂为了降低成本,在扩大生产规模的同时在全球采购具有比较优势的产品,导致采购全球化。

### 6) 生产基地区域性转移



由于劳动力成本等因素，以及新兴发展中国家汽车市场快速增长，日本、欧美的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加大了产业转移的速度，中国、印度等国家成为吸引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转移的主要目的地，因此我国在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中的地位愈来愈重要。

#### 7) 没有明显的周期性及季节性

冲压件行业主要受汽车整车厂商的影响，自身并未体现明显的周期性及季节性，作为整车厂商配套供货的零部件生产企业，尤其产品系列较齐全的生产企业，生产销售并未体现明显的周期性及季节性。

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下游一般是汽车整车厂及售后服务市场，冲压件属于汽车耐用零部件，使用寿命与整车寿命大致相同，因此产品进入售后服务市场的数量较少。

#### 8) 轻量化、数值化、环保化是发展的趋势

汽车轻量化可以提高汽车的动力，减少燃料消耗，降低空气污染。目前，汽车轻量化在汽车市场上已经成了一种不可阻挡的发展趋势，一方面，轻量化可以有效降低尾气排放量，有利于环境保护；另一方面，轻量化还可以大大提高汽车的整车动力性能。在汽车冲压件生产过程中，采用铝镁合金等非铁合金铸件，减少冲压件壁厚，生产薄壁高强度复合冲压件，已成为众多冲压件生产企业的发展目标。同时，快速制模技术、仿真模拟、三维建模、数控技术等数值化的发展，缩短生产准备周期，降低新产品开发风险，也已成为汽车零部件冲压行业的发展趋势。选择轻量化、数值化可以实现环保化，同时采用环保材料更能直接体现环保化，并成为汽车零部件冲压行业的发展趋势。

### 3、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 1) 零部件工业独立化趋势改善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市场竞争环境

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世界汽车工业格局发生重大变化。各大跨国汽车公司联合兼并、重组的步伐加快，在汽车集团“强强联合”推动下，汽车零部件工业亦掀起联合兼并浪潮，并逐步脱离母体整车厂，如：世界著名的汽车零部件集团德尔福与通用汽车公司分离；伟世通公司从福特公司独立出来。我国三大汽车集团（一汽、上汽、东风）也分别成立富奥汽车零部件公司、上海汽车零部件集团、东风汽车零部件事业部。



从母体独立的汽车零部件生产厂商与其他零部件生产厂商一道，共同参与市场竞争，有利于净化市场竞争环境，为实力较强的零部件生产厂商提供良好的发展空间，同时能够改进市场中通过压低价格进行无序竞争的现状。

## 2) 汽车制造基地在世界范围内的产业转移

随着中国汽车新兴市场的崛起，汽车消费量急剧上升，中国汽车市场已经成为各大国际汽车巨头势在必夺的重要市场。同时，随着发达国家生产成本的高居不下，国际大型汽车制造商为了保持竞争力，降低生产成本，纷纷将生产制造基地转移至中国、印度等具有较强汽车需求潜力的发展中国家，我国与之配套的汽车零部件行业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发展良机。

### (2) 不利因素

#### 1) 上下游行业的双重挤压对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的经营造成较大压力

近年来我国汽车市场已经逐步发展成为买方市场，整车市场价格不断下降。为了转嫁降价压力，整车厂持续降低采购成本。同时，能源价格上涨，增加了生产成本，而且，钢材价格波动增加了生产经营的不确定性，若钢材价格上涨过快，冲压件生产企业将面临生产成本上升的压力。上述因素对企业的经营造成较大的影响。

#### 2) 生产技术及自动化水平将成为我国汽车零配件行业发展的障碍

国外同行业知名企业生产技术及自动化水平较高，生产效率高于国内同行，随着我国劳动力成本的进一步上升，生产技术及自动化水平将成为我国大部分汽车零配件生产企业发展的障碍，目前多数企业与国际先进水平具有一定差距。

汽配行业管理精细化必须借助专业的信息系统平台才能实现，而中国汽车产业的企业数量众多，集中度不高，供应链的管理还处于初级水平。企业的信息化建设还相对滞后，不能适应市场需求的快速变化以保障企业在动态多变、激烈竞争的环境下实现生存与可持续发展，因此覆盖销售、研发、采购、计划、生产、财务等业务部门，构建完善公司物料清单、零件和工艺等基础数据，搭建内控与成本为核心的管理平台，通过实施精益生产和供应链管理系统，改善企业内外部物流和制造体系，加入全球汽车采购供应链，成为主流汽车整车厂的合格供应商，才能迎来新的发展契机。

汽车零部件产业发展受制于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国际经济形势的不容乐观以及国内经济增速的放缓，受制于能源等因素影响，汽车产业的升级换代步伐加

快，在一定程度上将影响汽车产业的发展。市场竞争的加剧也必将影响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发展和升级，未来 3D 打印等新制造技术是否对现有行业造成深远影响还未可知。

### 3) 部分城市汽车限购令的实施，将影响汽车零部件市场需求

为解决汽车拥堵问题，部分城市如北京、广州等一线城市出台了各种形式的汽车限购政策。如2010年12月，北京正式发布《北京市小客车数量调控暂行规定》，成为国内首个发布汽车限购令城市；2012年6月，广州市宣布对中小型客车进行配额管理。汽车限购令的实施，将对汽车市场销售产生消极影响，从而影响汽车零部件市场需求。

### 4) 多种生产体系并存，制约了研发投入和技术能力提升

中国汽车产业中资外资多种生产体系并存，不同生产体系拥有各自的配套供应商，牵制了规模经济的发展，制约了零部件企业的研发投入和技术能力提升，中国汽车零部件生产的关键核心技术，还掌握在国际跨国公司手中。

## (二) 市场规模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数据，我国近五年乘用车产销数据如下：

年份	产量（万辆）	销量（万辆）
2013	2211.68	2198.41
2012	1927.18	1930.64
2011	1841.89	1850.51
2010	1826.47	1806.19
2009	1379.10	1364.48

我国汽车产销量逐年稳步增长，这就带动其上游的汽车冲压件市场逐年扩大。

## (三) 行业风险特征

###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产品的原材料与钢铁紧密相关，近年来受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的影响，国际市场钢铁价格的波动会直接影响产品主要原材料的价格，造成行业企业的毛利率的波动。如果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则整个行业经营压力将增大。

### 2、短期内行业增速放缓的风险



国务院于 2013 年 9 月发布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简称《大气十条》）对 2017 年前大气污染治理给出了详细治理蓝图，并对各省市降低 PM2.5 浓度提出具体要求。多城市限购方案的出台，势必影响汽车市场景气程度，进而造成汽车零配件行业短期增速放缓。

### 3、政策风险

行业的发展与国家有关政策风向有着密切的关系。在国家鼓励创新，发展汽车行业的政策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行业需求量大。然而，如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信息技术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本行业发展将会出现不确定性。

####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竞争格局

中国汽车冲压件企业主要集中在华东（上海周边）地区，东北（长春周边）地区，华中（武汉周边）地区。大多冲压件企业只是简单制作冲压件，还不具备冲压模具的研发能力。大型汽车公司通常都拥有自己的冲压车间，主要冲压件自身生产制造，配套冲压件外购。随着行业的不断发展及完善，更多的冲压件生产企业将加大模具研发投入力度，使竞争压力逐步增大。

##### 2、公司主要的竞争对手

作为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竞争对手主要有：

1) 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为台湾独资企业，公司位于吉林省长春市，该公司在长春、苏州和成都拥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和模具制造工厂，是一汽大众 A 级供应商，加工种类众多，主营生产车身金属冲压件、滚压件、长玻璃纤维热塑件等。

2)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小板上市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汽车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的公司，是上海大众、上海汽车、一汽大众、上海通用、天津一汽丰田等国内汽车制造商的主要零部件供应商之一。主要产品包括汽车内外饰件、汽车底盘附件、汽车电气及空调配件、汽车发动机附件、汽车消声器等，主要应用于发动机附件系统、底盘系统、电气及空调系统、内外饰件系统等。

3)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坐落于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作为与中国汽车工业同龄的车身模具和焊接夹具厂，现已全面实现模夹制造一体化，为用



户提供完整的匹配好的白车身工艺装备产品，日本丰田、德国大众公司等公司为该公司的客户。

4) 一汽宏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为一汽集团参股子公司，产品覆盖汽车装备、汽车零部件及标识（牌）三大业务平台。是兼备产品开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维修服务及汽车零部件加工工艺装备配套等一体化、系列化的多功能综合性企业。

### 3、公司竞争优势与竞争劣势

#### (1) 公司的竞争优势

##### 1) 自主研发的优势

公司具有金属冲压、焊接全过程的产品开发能力，模具研发从产品报价、签单、设计策划、开发过程、试生产、检测到交样都能独立完成。

目前在一汽大众冲压件诸多供应商中，公司是仅有的几家具有独立模具开发能力的生产企业。近年来，公司一直配合一汽大众各车型战略的发展，尤其是成都金洪两个车型产品的开发，深受一汽大众项目、质保、采购等部门领导、专家的认可，吉林金洪连续多年被一汽大众评为 A 级供应商，成都金洪也被一汽大众评为 A 级供应商。因此，公司能够承担一汽大众相对复杂、难度较大的新产品开发任务。

##### 2) 产品优势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 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可靠，产品的质量获得了客户的认可。除吉林金洪、成都金洪生产的金属冲压件产品外，辽宁丰迪产品塑料进气歧管也是一种高技术含量的产品，其中包含了很多发动机方面的关键技术。相比较目前国内大多数生产企业，他们大都不具备设计和研发的技术能力，过去只是普通塑料制品。而辽宁丰迪有专业的设计团队和模具研发制造能力，在产品开发和品质保证上，满足了客户提出的更高要求。

##### 3) 客户资源优势

在长期的业务合作中，公司与一汽大众、一汽吉林等国内主要整车厂建立了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又开拓了锐展（铜陵）科技有限公司、绵阳市川汽动力总成有限公司、山西成功淮海发动机有限公司、广汽吉奥汽车有限公司、北汽银翔汽车有限公司、绵阳新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柳州五菱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神龙汽车有限公司等新客户。

#### 4) 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目标明确，分工清晰，职责分明，管理机制健全，管理层及各部门负责人有共同的意愿和相同的价值取向，公司已在全国冲压件生产企业中综合实力占据中上游位置。

#### (2) 公司的竞争劣势

##### 1) 发展资金紧缺

由于公司不断扩张，业务不断增长，需要不停的增加固定资产投资，发展资金紧缺，影响了公司的快速扩张。

##### 2) 高端人才匮乏

近年来公司规模不断扩大，随着工作量及业务量大幅增加，公司人力资源捉襟见肘，无论是管理人员还是技术业务人员都相当缺乏，一定程度上也制约了公司的发展。

#### 4、公司业务发展空间

近年来，中国因逐渐成为了世界制造业中心和消费大国而备受关注，特别是汽车、通信电子和家用电器等行业的快速发展，使得金属冲压等零部件的需求迅速增长，不少跨国企业在将整机的制造转移至中国的同时，也将配套工厂转移至中国，对华配件的采购量也逐年快速增加，带动了国内相关行业的快速发展。在这种背景下，作为制造业基础行业之一的中国冲压行业也获得了快速的发展。

未来5到10年间，中国汽车年生产量将会继续稳健增长。而由于车型升级的因素，必然为配套零部件市场带来超过一倍以上的产值。而从趋势看，人力成本上升明显，效率更高的机械压力机、伺服驱动压力机、多工位压力机、连线的自动化生产线、复合模具在业内使用量明显增加。同时来自用户行业的高要求，校平、润滑、去毛刺、多点成形、热成形、不等厚拉深等特殊工艺和延伸服务的需求大大增加，未来冲压和钣金行业的多工位、自动化、柔性化、智能化水平需求大幅提升。

公司是专业化的零部件制造企业，一直以来不断引进和培养技术、管理、市场等高级人才，有先进的机器设备，具有自主的模具设计制造能力和生产工艺的改进、创新能力，具备成熟的产品质量保证体系及承接大规模订单的生产能力，能专门为客户定向开发制造具有个性化需求的高端产品，凭借着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工艺设计能力、可靠的产品质量和较低的成本逐步扩大市场份额。公司

2013 年就开始进行多工位、级进模的设计、制造，并在 2014 年购置了多工位等压力机，不断提高公司研发设计能力，实现了公司在技术、设备上的储备。目前，公司产品由单一汽车冲压件产品发展到发动机塑料进气歧管的生产，实现了产品的多元化；在客户方面，公司在依托一汽大众发展的同时，还开发了一批未来能长期合作、占有一定市场份额的新客户，实现了客户的多元化。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对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的权限职责划分基本明确，有限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会，对有限公司的设立、管理层的选举、历次增资、出资转让、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以及其他经营活动做出决议，并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重大事项决策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程序执行，但公司治理仍存在一定的瑕疵：如会议决议届次不清等。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公司现

行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容均做出了规定，现行治理机制能够保障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份公司三会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公司管理层将加深规范运作的意识，不断学习新的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细则的规定，保障股东各项权利。”

####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2013年6月17日，吉林海关向吉林金洪下达了吉关缉违字（2013）00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吉林海关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吉林金洪出口过渡管品名、毛重、净重申报不实行为处罚人民币0.5万元；对出口过渡管税则号列申报不实行为处罚人民币67.2万元。

2012年，吉林金洪为拓展国外业务，向美国出口过渡管产品，由于报关经验不足，以及公司无报关员，故在发货时委托代理公司进行报关事宜。首次报关时，要对过渡管税则编码确认，公司对相关确认税则编码的方式不了解，故委托代理公司确认，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发生了税则编码归类错误的情况。在过渡管品名、毛重、净重等方面委托报关时，公司向代理公司提供产品数量、重量和品名，但报关员在报关时，将过渡管写成过滤管，毛重和净重也因笔误造成与公司申报不符，故公司未能取得相关报关文件，仅在客户收到产品后才能取得报关文件，由于无法对出现的错误进行及时更正，只能事后得知报关错误的信息，而最终导致公司受到海关的处罚。

2014年1月23日，吉林海关出具证明：“经我关调查核实，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在出口货物申报时将商品编号申报错误，违反海关监管规定，鉴于该公司能够积极配合海关调查，不存在主观故意行为，且有法定从轻情节，我关以一般违规案件对其进行处罚，并下达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吉林海关行政处罚决定书》（吉关缉违字（2013）002号）。”

除了上述情况外，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五、公司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并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发生过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具有与经营有关的品牌、技术服务系统和市场营销系统。

###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曲金良先生，公司的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均只在公司任职并领薪，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 5、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六、同业竞争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曲金良未有控制的其他企业。

##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曲金良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实际控制股份公司和系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针对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做出规定。

## 八、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担保的情况。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针对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做出规定。

##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位	持股比例(%)
1	曲金良	男	董事长兼总经理	38.71
2	项献忠	男	董事	30.10
3	张家熊	男	董事	7.15
4	李义	男	董事	4.30

5	姜国才	男	董事兼副总经理	1.72
6	陈雷	女	副总经理	0.86
7	未红军	男	副总经理	0.86
8	杨新华	女	副总经理	0.43
9	张红	女	董事会秘书	0.43
10	狄艳萍	女	财务负责人	0.00
11	白德科	男	监事会主席	2.56
12	魏光辉	男	监事	0.00
13	高智英	女	监事	0.00
合计				87.12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曲金良与公司副总经理陈雷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所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曲金良、张家熊、项献忠、李义、姜国才、陈雷、未红军、杨新华、张红、白德科、狄艳萍、魏光辉、高智英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1	张家熊	董事	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2	李义	董事	吉林三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市三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监事；吉林市隆达封头制造有限公司监事。
3	项献忠	董事	浙江通力重型齿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通力减速机有限公司总经理。
4	白德科	监事	成都科达车用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成都鸿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5	魏光辉	监事	天津瀚金佰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伟辉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	-----	----	---------------------------------

以上人员任职的其他单位均为私营企业。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董事张家熊投资设立的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钢材、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批兼零、代购代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李义投资的吉林市三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吉林市三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及吉林市隆达封头制造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均为机械加工、制造。

董事项献忠投资的浙江通力重型齿轮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齿轮减速机、涡轮减速机、风力发电齿轮箱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投资的通力减速机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机械无极变速、齿轮减速机、涡轮减速机、风电设备增速器制造、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监事白德科投资设立成都科达车用零部件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制造、销售车用零部件、电器、电子产品；投资设立成都鸿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研发、制造和销售。两公司主导产品是汽车零部件，但不是整车厂的一级供应商，是二级配套厂，主要以汽车、摩托车等发动机上用的小冲压件为主，且主要是出口销售到国外整车厂，暂时没有为国内各大汽车厂配套。

监事魏光辉设立的天津伟辉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建筑装饰材料、机电设备（小轿车除外）、服装、百货、日用杂品批发兼零售，机电设备（小轿车除外）、空调设备系统安装，装饰装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监管机构行政处罚、市场禁入或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变动情况如下：

2014年3月3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职工监事高智英；2014年3月20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为曲金良、张家熊、项献忠、李义、姜国才；选举了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白德科、魏光辉；同日，经董事长提名，任命了总经理曲金良；经总经理提名，任命了财务负责人狄艳萍、董事会秘书张红。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执行董事的变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增设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4月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4] 005710号）。

####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1)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成都经济开发区 龙泉驿区龙安路 216号	制造 业	1000	汽车冲压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金属模具、夹具制造
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	辽宁铁岭市清河 区清河工业园区	制造 业	1765	汽车发动机塑料进气歧管、塑料模具的设计、制作和加工
吉林嘉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8.5%)	吉林高新区火 炬大厦19层 17号	制造 业	500	汽车冲压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金属模具、夹具制造、销售

##### (2) 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6月28日，注册资本500万元，经营范围为汽车冲压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金属模具、夹具制造及销售。股东

为曲金良、向献忠、李义、黄晴、魏光伟、魏光辉、姜国才、王雷、陈雷、未红军、李科鹏、杨新华、张红等 13 个自然人股东。其中除魏光辉外，其他股东均为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8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收购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曲除魏光辉外 12 名自然人股东 492.5 万元出资。收购完成后，吉林嘉德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23 日，公司 2013 年 7 月向辽宁丰迪投资 900.15 万元，辽宁丰迪增资后注册资本 1765 万元，增资后辽宁丰迪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并日为 2013 年 7 月 2 日。

### 3、经审计的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714,578.63	35,538,524.53	45,805,098.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3,650,000.00	18,154,800.00	3,000,000.00
应收账款	22,176,838.48	25,291,549.13	767,679.65
预付账款	5,231,399.19	7,897,102.71	2,067,313.29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应收补贴款	-	-	-
应收出口退税	-	-	-
其他应收款	11,179,020.01	12,003,565.23	13,842,828.17
存 货	31,379,383.30	20,506,961.99	21,764,603.86
代销商品	-	-	-
应收内部单位款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524,827.59	1,800,000.00	16,002.55
流动资产合计	115,856,047.20	121,192,503.59	87,263,526.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5,087,430.50	5,087,430.50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50,434,811.65	86,279,892.84	51,648,317.04
工程物资	-	-	-
在建工程	29,811,899.57	63,576,237.35	22,206,961.93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5,391,613.07	25,498,115.34	18,652,135.5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3,023.01	425,214.51	137,131.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89,123.48	14,442,884.60	5,431,662.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997,901.28	195,309,775.14	98,076,208.04
资产总计	336,853,948.48	316,502,278.73	185,339,734.22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82,840,000.00	100,060,000.00	56,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39,662,800.00	44,582,212.85	-
应付账款	81,852,877.59	66,140,793.01	32,582,097.16
预收账款	2,561,672.80	1,854,000.00	1,586,292.00
应付职工薪酬	1,016,085.98	416,333.23	199,224.78
应交税费	3,832,386.10	2,593,219.47	70,194.47
应付利息	135,040.00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8,410,363.54	14,652,835.59	42,634,824.54
代销商品款	-	-	-
应付内部单位款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79,395.88	6,347,241.94	2,005,054.12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43,690,621.89	236,646,636.09	135,477,687.07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14,534,165.06	4,333,687.85	1,169,320.36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537,669.48	16,774,229.93	11,520,371.2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71,834.54	21,107,917.78	12,689,691.64
负债合计	274,762,456.43	257,754,553.87	148,167,378.71
股东权益：	-	-	-
股本(实收资本)	35,000,000.00	25,580,000.00	22,000,000.00
资本公积	10,838,281.89	6,859,225.60	5,125,000.00
减：库存股	-	-	0
盈余公积	496,420.39	2,687,689.30	1,655,008.25
未分配利润	9,042,662.38	16,896,867.07	4,865,872.8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5,377,364.66	52,023,781.97	33,645,881.10
少数股东权益	6,714,127.39	6,723,942.89	3,526,474.41
股东权益合计	62,091,492.05	58,747,724.86	37,172,355.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36,853,948.48	316,502,278.73	185,339,734.2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26,460.23	13,086,425.31	39,237,329.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50,000.00	8,324,800.00	3,000,000.00
应收账款	10,047,809.54	15,523,957.13	767,679.65
预付账款	3,985,514.89	7,179,186.48	1,595,307.8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应收补贴款			
应收出口退税			
其他应收款	16,111,475.21	12,997,570.05	19,846,186.50

存 货	12,630,825.78	5,778,828.40	10,122,317.89
代销商品			
应收内部单位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37,082.87		16,002.55
流动资产合计	57,689,168.52	62,890,767.37	74,584,824.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087,430.50	5,087,430.50	
长期股权投资	23,926,500.00	19,001,500.00	5,2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6,114,149.90	42,208,589.67	37,385,494.72
工程物资	2,329,644.90	37,904,225.46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266,013.22	9,330,110.58	2,241,171.98
开发支出			
商 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319.08	233,787.04	136,743.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61,077.00	11,982,677.00	3,838,662.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254,134.60	125,748,320.25	48,802,073.06
资产总计	211,943,303.12	188,639,087.62	123,386,897.1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500,000.00	63,220,000.00	36,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074,800.00	11,992,212.85	
应付账款	37,811,113.07	32,768,880.98	12,029,815.67
预收账款	1,854,000.00	1,854,000.00	1,586,292.00



应付职工薪酬	853,842.90	416,333.23	199,224.78
应交税费	984,787.46	2,106,543.69	934,129.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199,361.47	16,114,417.15	36,314,763.68
代销商品款			
应付内部单位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13,155.75	4,555,478.78	1,911,425.4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1,691,060.65	133,027,866.68	89,375,651.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3,655,070.03	3,751,095.4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528,912.27	7,756,069.20	3,814,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83,982.30	11,507,164.65	3,814,000.00
负债合计	162,875,042.95	144,535,031.33	93,189,651.32
股东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35,000,000.00	25,580,000.00	22,000,000.00
资本公积	9,104,056.29	200,000.00	200,000.00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496,420.39	2,687,689.30	1,655,008.25
未分配利润	4,467,783.49	15,636,366.99	6,342,237.5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49,068,260.17	44,104,056.29	30,197,245.8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1,943,303.12	188,639,087.62	123,386,897.16

## 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61,518,893.08	171,622,319.96	88,601,734.07
减: 营业成本	42,979,342.09	123,909,697.61	67,417,066.93
营业税金及附	316,908.35	643,031.32	263,465.56

加			
销售费用	350,967.08	1,404,028.78	1,105,170.63
管理费用	6,126,081.87	18,326,199.66	12,340,256.94
财务费用	2,477,694.09	7,334,346.67	4,998,232.36
资产减值损失	-340,680.61	1,411,116.74	-37,155.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11,598.90	3,152.69	-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9,620,179.11	18,597,051.87	2,514,697.57
加：营业外收入	840,560.45	845,547.17	1,584,935.26
减：营业外支出	26,095.73	808,812.83	125,618.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	10,434,643.83	18,633,786.21	3,974,014.49
减：所得税费用	2,165,876.64	3,058,647.75	820,453.01
四、净利润	8,268,767.19	15,575,138.46	3,153,561.48
其中：同一控制下合并方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78,582.69	13,063,675.27	4,001,552.96
少数股东损益	-9,815.50	2,511,463.19	-847,991.48
五、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59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59	0.18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68,767.19	15,575,138.46	3,153,561.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78,582.69	13,063,675.27	4,001,552.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9,815.50	2,511,463.19	-847,991.48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241,428.54	96,595,757.33	75,195,936.39

减：营业成本	16,301,570.69	64,942,187.57	55,339,108.26
加：营业税金及附加	76,618.38	536,730.49	263,465.56
销售费用	199,160.47	787,378.75	1,104,522.63
管理费用	3,483,688.23	12,791,463.26	10,212,002.62
财务费用	1,695,511.11	4,962,775.91	4,020,347.42
资产减值损失	-429,786.44	646,956.89	-38,705.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二、营业利润	4,914,666.10	11,928,264.46	4,295,195.82
加：营业外收入	827,156.93	811,522.33	1,584,935.26
减：营业外支出	22,740.23	789,285.63	123,618.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137.30	970.00	
三、利润总额	5,719,082.80	11,950,501.16	5,756,512.93
减：所得税费用	754,878.92	1,623,690.71	820,840.51
四、净利润	4,964,203.88	10,326,810.45	4,935,672.42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64,203.88	10,326,810.45	4,935,672.42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118,836.80	170,476,115.77	106,198,613.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7,500.07	121,992.50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21,841.73	53,135,259.85	52,466,559.45
现金流入小计	89,740,678.53	223,638,875.69	158,787,165.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432,811.44	91,606,127.81	64,378,420.0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72,733.11	20,629,289.27	10,876,903.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80,849.73	9,180,484.49	3,769,236.70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7,815.31	102,877,859.62	43,443,759.43
现金流出小计	67,284,209.59	224,293,761.19	122,468,319.79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2,456,468.94	-654,885.50	36,318,845.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1,598.9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458,569.79	4,478,281.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入小计	2,270,168.69	4,478,281.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1,993,829.69	54,156,728.68	17,493,636.9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1,8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890,739.18	-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出小计	11,993,829.69	59,847,467.86	17,493,636.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3,661.00	-55,369,186.86	-17,493,636.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8,574,600.00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9,200,000.00	122,640,000.00	96,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5,200.00	-	-
现金流入小计	30,455,200.00	131,214,600.00	101,9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6,420,000.00	79,070,000.00	7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336,375.49	6,387,101.77	4,568,965.81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支付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7,578.35	24,731,800.00	-
现金流出小计	51,813,953.84	110,188,901.77	83,068,965.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58,753.84	21,025,698.23	18,831,034.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25,945.90	-34,998,374.13	37,656,243.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06,724.53	45,805,098.66	8,148,855.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2,180,778.63	10,806,724.53	45,805,098.66

额			
---	--	--	--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749,637.27	88,082,389.06	89,844,268.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500.07	121,992.50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95,485.36	40,988,573.11	70,054,459.81
现金流入小计	53,545,122.63	129,098,462.24	160,020,720.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87,135.25	49,323,579.11	62,349,620.4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71,847.22	12,609,828.76	8,062,103.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4,223.72	7,421,074.72	3,617,542.42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3,921.55	59,269,684.99	53,920,427.66
现金流出小计	31,397,127.74	128,624,167.58	127,949,694.05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2,147,994.89	474,294.66	32,071,026.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458,569.79	4,478,28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58,569.79	4,478,28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275,534.27	44,108,818.14	2,885,227.5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2,986,500.00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7,275,534.27	57,095,318.14	2,885,22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6,964.48	-52,617,037.14	-2,885,227.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58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4,200,000.00	92,300,000.00	72,900,000.00
收到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5,200.00		
现金流入小计	15,455,200.00	95,880,000.00	72,9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2,920,000.00	65,480,000.00	6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所支	1,670,995.49	4,408,161.90	3,589,236.85

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8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34,590,995.49	78,468,161.90	70,089,23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5,795.49	17,411,838.10	2,810,763.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04,765.08	-34,730,904.38	31,996,562.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6,425.31	39,237,329.69	7,240,76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1,660.23	4,506,425.31	39,237,329.6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1-4月)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4月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580,000.00	6,859,225.60	2,687,689.30	16,896,867.07		6,723,942.89	58,747,724.8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5,580,000.00	6,859,225.60	2,687,689.30	16,896,867.07		6,723,942.89	58,747,724.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420,000.00	3,979,056.29	-2,191,268.91	-7,854,204.69		-9,815.50	3,343,767.19
(一) 净利润				8,278,582.69		-9,815.50	8,268,767.19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8,278,582.69		-9,815.50	8,268,767.19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420,000.00	3,979,056.29					13,399,056.29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9,420,000.00	8,904,056.29					18,324,056.29
3. 其他		-4,925,000.00					-4,925,000.00
(四) 利润分配			496,420.39	-496,420.39			
1. 提取盈余公积			496,420.39	-496,420.39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032,681.05			- 1,032,681.05	
2. 对股东的分配				1,032,681.05			- 1,032,681.05	
3.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净资产折股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580,000.00	6,859,225.60	2,687,689.30	16,896,867.07	6,723,942.89	58,747,724.8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2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0,000.00	200,000.00	1,161,441.01	1,357,887.13		4,299,465.89	29,018,79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2,000,000.00	200,000.00	1,161,441.01	1,357,887.13		4,299,465.89	29,018,794.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925,000.00	493,567.24	3,507,985.72		- 772,991.48	8,153,561.48	
(一) 净利润				4,001,552.96		- 847,991.48	3,153,561.48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一) 净利润				4,964,203.88	4,964,203.8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小计				4,964,203.88	4,964,203.8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96,420.39	-496,420.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为股份	9,420,000.00	8,904,056.29	-2,687,689.30	-15,636,366.99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	9,104,056.29	496,420.39	4,467,783.49	49,068,260.1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0,000.00	200,000.00	1,655,008.25	6,342,237.59	30,197,245.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000,000.00	200,000.00	1,655,008.25	6,342,237.59	30,197,245.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580,000.00		1,032,681.05	9,294,129.40	13,906,810.45
(一) 净利润				10,326,810.45	10,326,810.4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小计			0	10,326,810.45	10,326,810.4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580,000.00				3,58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032,681.05	-1,032,681.0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为股份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580,000.00	200,000.00	2,687,689.30	15,636,366.99	44,104,056.2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2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0,000.00	200,000.00	1,161,441.01	1,900,132.41	25,261,573.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000,000.00	200,000.00	1,161,441.01	1,900,132.41	25,261,573.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93,567.24	4,442,105.18	4,935,672.42				
(一) 净利润				4,935,672.42	4,935,672.4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小计				4,935,672.42	4,935,672.4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93,567.24	-	493,567.2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为股份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000,000.00	200,000.00	1,655,008.25	6,342,237.59	30,197,245.84				

### （三）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

####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



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6) 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2)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



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关联方应收款项	发生无法收回的可能性较低
组合二: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照应收款项的账龄划分组合

##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披露单项计提的理由、计提方法等。

应收关联方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 11、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

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分次摊销法、五五摊销法摊销。

## 12、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一”之“（三）”之“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



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



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 （3）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

1)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处置后的剩余股

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3)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企业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 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 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 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 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 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

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13、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5
机器设备	10	5	10
电子设备	3	5	32
运输设备	4	5	24
其他设备	5	5	1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0	5	10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4、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15、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



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6、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商标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法定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证
其他	2-10	使用寿命、服务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7、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 18、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 19、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0、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

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21、政府补助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3、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 目	2014年1-4月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元）	61,518,893.08	171,622,319.96	88,601,734.07
净利润（元）	8,268,767.19	15,575,138.46	3,153,561.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78,582.69	13,063,675.27	4,001,552.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62,874.10	15,676,715.92	1,927,193.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73,057.10	13,165,244.30	2,775,184.87
毛利率（%）	30.14	27.80	23.91
净资产收益率（%）	15.42	32.51	13.71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损益）（%）	14.85	32.77	9.5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9	13.17	15.63
存货周转率（次）	1.66	5.86	5.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59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59	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456,468.94	-654,885.50	36,318,845.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8	-0.03	1.65
总资产（元）	336,853,948.48	316,502,278.73	185,339,734.22
股东权益合计（元）	62,091,492.05	58,747,724.86	37,172,355.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金额（元）	55,377,364.66	52,023,781.97	33,645,881.1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77	2.30	1.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58	2.03	1.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6.85	76.62	75.53
流动比率	0.48	0.51	0.64
速动比率	0.35	0.43	0.48

### （一）盈利能力分析

1、公司2013年度营业收入较2012年上升93.7%，原因有以下几方面：（1）2013年模具收入增加了600多万元；（2）2013年收到一汽大众支付的部分产品的差价补贴500多万元；（3）2013年因为日系车销量下降，大众销量增加，作为一汽大众的配套供应商，公司的销量增加；（4）公司增加了新的品种，如奥迪Q3、Q5车型相关的产品，新品种销售增加了收入；（5）2011年一汽大众在成都建厂，2012年小批量生产捷达和速腾，2013年开始正式批量生产，作为一汽大众成都的供应商，成都金洪在2012年收入2,684万元，2013年形成批量生产后，收入增加至8,204万元。

2、公司2013年度整体毛利率为27.80%，较2012年度的23.91%增加3.89个百分点，主要有以下几方面原因：（1）原材料钢材价格的下降，降低了成本。原材料的成本占收入的比例约为60%，2013年度原材料价格下降约7%-8%，约增加毛利率4个百分点；（2）2013年收到一汽大众针对部分产品的差价补贴575万元，而2012年公司收到的差价补贴仅为57万元，材料差价补贴增加2013年度毛利率3个百分点；（2）模具收入的毛利在40%以上，2013年模具收入的毛利



增加 278 万元，提高了 2013 年度毛利率 1.6 个百分点；(3) (4) 另外，由于成都金洪 2013 年度收入增加至 8,204 万元，而成都金洪的 2013 年毛利率为 20.97%，摊薄了公司 2013 年度整体毛利率。综合以上因素，公司 2013 年度的毛利率较 2012 年度增加 3.89 个百分点。

公司 2014 年 1-4 月毛利率为 30.14%，比 2013 年度增加 2.34 个百分点，原因主要有：(1) 2014 年开始改变成本核算方法，2014 年以前除材料费之外的其他费用全部结转到产成品中，从 2014 年开始，人工费和制造费用按约当产量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之间分配，因为成本核算方法的调整，增加了 2014 度 1-4 月毛利约 100 多万元，增加毛利率 1.6 个百分点，如果从年度的范围来看该核算方法的改变对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财务核算体系基本保持一致；(2) 作为原材料的钢材价格持续走低，1-4 月约降低 1%左右，原材料成本占收入的 60%，增加了毛利率约 0.6 个百分点；(3) 2014 年加强了对废料销售的管理，废料售价比以前年度高，废料的收入较以前年度增加，增加了毛利率 0.3 个百分点；(4) 2014 年成都金洪送线车型 NF 相关产品所占比例较 2013 年增加，该系列产品的毛利较高。成都金洪 2014 年 1-4 月的销售毛利率为 23.76%，比 2013 年成都金洪销售毛利率 20.76%增加了 2.79 个百分点。从整体上提高了公司 2014 年 1-4 月的毛利率；(5) 2014 年 1-4 月尚未收到材料差价补贴，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 2014 年 1-4 月份的销售毛利率，综合以上因素，2014 年 1-4 月的毛利率比 2013 年度增加了 2.34 个百分点。

公司的整体毛利率较为稳定，并且随着国内汽车行业的发展，报告期逐年略有上升。

3、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5.42%、32.51%和 13.7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85%、32.77%和 9.51%。净资产收益率逐年增加的原因有：(1) 2013 年模具收入增加，而模具的毛利率在 40%以上，因此从整体上拉高了 2013 年收益率；(2) 2013 年收到一汽大众针对部分产品的差价补贴；(3) 作为原材料的钢材价格的下降，降低了成本；(4) 2013 年公司主要产品的销量增加，毛利率增加；(5) 成都金洪在 2012 年的净利润为-177 万元，2013 年形成批量生产后，扭亏为盈，净利润增加至 642 万元；(6) 2014 年加强了对废料销售的管理，废料售价比以前年度高，废料的收入较以前年度有较大的增加。



另 2013 年吉林金洪增加新的股东，增加实收资本 358 万元，对净资产收益率的上升略有负面影响。

##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4 年 4 月 30 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64、0.51 和 0.48，速动比率分别为 0.48、0.43 和 0.35。报告期内流动性指标低，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较大。

公司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6.85%、76.62%和 75.53%。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因为扩大产能的需要，在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投入较大，而融资的方式以短期为主，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

##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以及 2014 年 1-4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5.63、13.17 和 2.59，周转能力基本稳定，其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主要客户一汽大众还款期为一个月，不存在延期支付的情况，因此应收账款周转较快。2013 年开始，公司对一汽大众销售的部分产品，由一汽大众与公司及一汽宏鼎和一汽模具分别签定三方协议，一汽大众与一汽宏鼎、一汽模具签定供货合同、年度订货单及确定月供货计划，同时一汽大众与公司签订供货合同及年度订货单，一汽宏鼎、一汽模具分别与公司确定月供货计划，公司向一汽宏鼎、一汽模具分别供货，一汽宏鼎、一汽模具向一汽大众供货，一汽大众向一汽宏鼎和一汽模具付款后，一汽宏鼎和一汽模具才分别向公司付款，因此相关产品的回款期略有延长，对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负面影响。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以及 2014 年 1-4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12、5.86 和 1.66，周转能力较强，对公司的营运资金占用程度较低。存货周转率较高原因是公司以销定产，存货基本不存在积压的情况。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56,468.94	-654,885.50	36,318,845.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3,661.00	-55,369,186.86	-17,493,636.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58,753.84	21,025,698.23	18,831,034.1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25,945.90	-34,998,374.13	37,656,243.18

公司 201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3,631.88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2 年度收到非关联方资金往来款，收到政府补助，支付吉龙煤矿等原因。2013 年度经营现金流出现负数，主要是因为 2012 年收到的非关联方往来款于 2013 年支付，同时 2013 年开始，部分产品公司向一汽宏鼎和一汽模具供货，一汽大众向一汽宏鼎和一汽模具付款后，一汽宏鼎和一汽模具才向公司付款，因此相关产品的回款期略有延长，造成 2013 年销售回款有一定程度的下降。剔除以上因素，报告期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与经营成果的趋势基本一致。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值，主要是用于购置固定资产及基建投入。公司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股东增资及借款，筹资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是偿还借款、融资租赁款和支付利息等。

###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冲压件及其他零部件	60,648,101.67	98.58	164,117,781.68	95.63	86,985,326.87	98.18
	模具	135,712.95	0.22	7,182,683.76	4.19	1,206,401.00	1.36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60,783,814.62	98.80	171,300,465.44	99.82	88,191,727.87	99.54	
其他业务收入	735,078.46	1.19	321,854.52	0.19	410,006.20	0.46	
合计	61,518,893.08	100.00	171,622,319.96	100.00	88,601,734.07	100.00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冲压件、模具销售及内饰件销售；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销售收入。除 2012 年出口 317 万元外，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境内业务收入。

公司的销售收入确认严格按准则规定执行，即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一是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二是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三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四是相关的经济利益预计将流入企业。五是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将冲压件送至客户，并取得客户的结算单作为冲压件确认收入的依据。模具以通过客户的验收，取得订单并开具发票作为确认模具收入的依据；公司与整车厂的材料差价补偿以取得整车厂书面确认文件作为确认收入的依据。

比较最近两年一期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稳定在 98% 以上，其他业务收入占比极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保持稳定，无较大波动情况发生。公司的业务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改变，对其收入确认没有影响。

## （二）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61,518,893.08	171,622,319.96	93.70	88,601,734.07
营业成本	42,979,342.09	123,909,697.61	83.80	67,417,066.93
营业利润	9,620,179.11	18,597,051.87	639.53	2,514,697.57
利润总额	10,434,643.83	18,633,786.21	368.89	3,974,014.49
净利润	8,268,767.19	15,575,138.46	393.89	3,153,561.48

公司 201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1,622,319.96 元，比 2012 年度营业收入 88,601,734.07 元增加 93.70%，主要原因是：（1）2013 年模具收入增加了 600 多万元；（2）2013 年收到一汽大众支付的部分产品的差价补贴；（3）2013 年因为日系车销量下降，大众销量增加，作为一汽大众的配套供应商，公司的销量增加；（4）公司增加了新品种的收入，如奥迪 Q3、Q5 车型相关的产品，新品种销售的上升增加了收入；（5）2011 年一汽大众在成都建厂，2012 年小批量生产捷达和速腾系列产品，2013 年开始正式批量生产，作为一汽大众成都的供应商，成都金洪在 2012 年的收入 2684 万元，2013 年形成批量生产后，收入增加至 8204 万元。



营业利润 2013 年比 2012 年增加 639.53%，原因是：（1）由于 2013 年模具收入增加，模具收入的毛利在 40%以上；（2）2013 年收到大众针对部分产品的差价补贴 500 多万元；（3）做为原材料的钢材价格的下降，降低了成本。

公司 2014 年 1-4 月已实现的营业收入占 2013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 35.85%，趋势良好。随着 2014 年成都金洪收入的增加，增加新品种的销售，整体盈利能力进一步加强，2014 年公司改变成本核算方法，2014 年以前除材料费之外的其他费用全部结转到产成品中，从 2014 年开始，人工费和制造费用按约当产量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之间分配，增加了 2014 年 1-4 月的净利润。另外，作为原材料的钢材价格持续走低、成都金洪毛利率较高的 NF 车型相关产品销量增加等原因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呈上升趋势。

公司 2013 年由于对长期资产的投入，融资费用增加，同时由于收入增加，相应的管理费用增加，2013 年度的利润总额较上年增加 368.89%，增加幅度低于营业利润增加幅度，原因是公司费用控制较好。

### （三）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冲压件及其他零部件	17,738,222.82	29.25	44,441,880.68	27.08	20,670,400.60	23.76
模具	66,249.71	48.82	3,081,443.96	42.90	303,783.22	25.18
合计	17,804,472.53	29.29	47,523,324.64	27.74	20,974,183.82	23.78

1、公司 2013 年度整体毛利率为 27.80%，较 2012 年度的 23.91%增加 3.89 个百分点，主要有以下几方面原因：（1）原材料钢材价格的下降，降低了成本。原材料的成本占收入的比例约为 60%，2013 年度原材料价格下降约 7%-8%，约增加毛利率 4 个百分点；（2）2013 年收到一汽大众针对部分产品的差价补贴 575 万元，而 2012 年公司收到的差价补贴仅为 57 万元，材料差价补贴增加 2013 年度毛利率 3 个百分点；（2）模具收入的毛利在 40%以上，2013 年模具收入的毛利增加 278 万元，提高了 2013 年度毛利率 1.6 个百分点；（3）（4）另外，由于成都金洪 2013 年度收入增加至 8,204 万元，而成都金洪的 2013 年毛利率为 20.97%，摊薄了公司 2013 年度整体毛利率。综合以上因素，公司 2013 年度的毛利率较

2012 年度增加 3.89 个百分点。

2、公司 2014 年 1-4 月毛利率为 30.14%，比 2013 年度增加 2.34 个百分点，原因主要有：（1）2014 年开始改变成本核算方法，2014 年以前除材料费之外的其他费用全部结转到产成品中，从 2014 年开始，人工费和制造费用按约当产量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之间分配，因为成本核算方法的调整，增加了 2014 度 1-4 月毛利约 100 多万元，增加毛利率 1.6 个百分点，该核算方法的改变只影响年初的存货及毛利，如果从年度的范围来看该核算方法的改变对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财务核算体系基本保持一致；（2）作为原材料的钢材价格持续走低，1-4 月约降低 1%左右，原材料成本占收入的 60%，增加了毛利率约 0.6 个百分点；（3）2014 年加强了对废料销售的管理，废料售价比以前年度高，废料的收入较以前年度增加，增加了毛利率 0.3 个百分点；（4）2014 年成都金洪送线车型 NF 相关产品所占比例较 2013 年增加，该系列产品的毛利较高。成都金洪 2014 年 1-4 月的销售毛利率为 23.76%，比 2013 年成都金洪销售毛利率 20.76%增加了 2.79 个百分点。从整体上提高了公司 2014 年 1-4 月的毛利率；（5）2014 年 1-4 月尚未收到材料差价补贴，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 2014 年 1-4 月份的销售毛利率，综合以上因素，2014 年 1-4 月的毛利率比 2013 年度增加了 2.34 个百分点。

公司的整体毛利率较为稳定，并且随着国内汽车行业的发展，报告期逐年略有上升。

####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	350,967.08	1,404,028.78	27.04	1,105,170.63
管理费用	6,126,081.87	18,326,199.66	48.51	12,340,256.94
财务费用	2,477,694.09	7,334,346.67	46.74	4,998,232.36
营业收入	61,518,893.08	171,622,319.96	93.70	88,601,734.07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57	0.82		1.2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9.96	10.68		13.9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03	4.27		5.64

2013 年公司销售费用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有一定的增长，但销售费用占营

业收入比重逐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客户较为稳定，销售模式固定，发生的销售费用较小。

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随着收入的增加管理费用相应增加，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有下降。公司的费用控制较好。

公司的财务费用 2013 年度比 2012 年度增加 46.72%，公司在非流动资产的投入较大，相应融资成本增加。

2014 年 1-4 月各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 2013 年度相比基本没有变化。

####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740.23	19,993.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6,560.45	820,583.72	1,580,85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84,558.24	-8,297.74	-15,721.38
海关罚款及增值税滞纳金		-786,473.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4.5	-17,369.20	-119,533.0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29,906.48	28,436.60	1,445,595.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4,013.39	130,014.06	219,227.5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305,893.09	-101,577.46	1,226,368.02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67.5	-8.43	-0.0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305,525.59	-101,569.03	1,226,368.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7,973,057.10	13,165,244.30	2,775,184.87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 月-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数控铣床	20,000.00	60,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压力机 160T、压力机 500T	22,333.33	67,000.00	67,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	2014年1月-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压力机 800T	27,333.33	82,000.00	82,000.00	与资产相关
龙门加工中心 FV-3219	26,666.67	12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压力机 JG31-400C、压力机 JH21-125、交流电阻焊机 YR-A05CM2HGE、焊机	73,333.33	220,000.00	2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压力机 JG31-400C	16,666.67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	33,560.45	93,628.72		与资产相关
发动机组件	16,666.67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见习生补助		77,955.00	29,95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			201,9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6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36,560.45	820,583.72	1,580,85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收益包括政府补贴收入、罚款、处置固定资产损益及赞助等。2012年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2013年及2014年1-4月，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净利润影响极低，公司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情况。

#### （六）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税率
增值税	17%
营业税	5%
城建税	5%
消费税	5%
吉林金洪公司本部所得税	15%
辽宁丰迪、成都金洪、吉林嘉德企业所得税	25%

### 四、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

#### （一）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种类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650,000.00	18,154,800.00	3,000,000.00
合计	13,650,000.00	18,154,800.00	3,000,000.00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2014年4月30日	备注
北京运通博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2.12	2014.5.12	3,750,000.00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申蓉雅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2.13	2014.5.13	9,100,000.00	成都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合计			12,850,000.00	

## (二) 应收款项

### 1、应收账款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4年4月30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5	23,122,372.28	98.84	1,156,118.62	21,966,253.66
1-2年	10	187,556.99	0.80	18,755.70	168,801.29
2-3年	50	83,567.06	0.36	41,783.53	41,783.53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23,393,496.33	100.00	1,216,657.85	22,176,838.48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5	26,295,751.90	97.85	1,314,787.59	24,980,964.31
1-2年	10	187,556.99	0.70	18,755.70	168,801.29
2-3年	50	83,567.06	0.31	41,783.53	41,783.53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00	208,000.00	0.77	208,000.00	0.00
按账龄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26,774,875.95	99.63		26,774,875.95
关联方应收账款		100,000.00	0.37		100,000.00
合计		26,874,875.95	100.00	1,583,326.82	25,291,549.13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5	544,140.32	52.79	27,207.02	516,933.30

1-2年	10	278,607.05	27.03	27,860.71	250,746.34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00	208,000.00	20.18	208,000.00	0.00
合计		1,030,747.37	100.00	263,067.72	767,679.65

公司对余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单项应收账款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单独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公司一般以资产负债日应收款项账龄作为判断信用风险特征的主要依据并藉此划分资产组合，具体计提比率为：一年以内 5%，一至二年 10%，二至三年 50%，三年以上 100%。

报告期内，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均在一年以内，出现账龄超过一年的款项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小客户回款周期较长，公司的主要客户回款及时，回款期较短，公司应收账款的周转能力较强。

从金额来看，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不大，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0.41%、7.99% 和 6.58%，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的比重在报告期内有所上升。原因是公司向一汽宏鼎、一汽模具供货部分，一汽大众向一汽模具和一汽宏鼎付款后，一汽模具和一汽宏鼎才向公司付款，因此 201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而 2012 年度一汽大众的付款政策是年底付清，所以 2012 年末应收一汽大众款项没有余额。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个人款项。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8,099,063.86	77.37	1 年以内
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	1,771,085.67	7.57	1 年以内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1,616,269.98	6.91	1 年以内
绵阳新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014,070.80	4.33	1 年以内
锐展（铜陵）科技有限公司	355,369.16	1.52	1 年以内
合计	22,855,859.47	97.70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款项占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97.7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9,768,670.30	73.56	一年以内
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	3,665,805.28	13.64	一年以内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2,328,980.16	8.67	一年以内
长春一汽宏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27,722.81	0.85	一年以内
一汽专用车有限公司	149,464.06	0.56	一年以内
合计	26,140,642.61	97.28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一汽专用车有限公司	249,044.06	24.16	一年以内
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	407,931.12	39.58	一年以内
美国客户 Senior Flexonics	48,157.87	4.67	一至两年
英明精密机件（苏州）有限公司	32,500.00	3.15	一年以内
吉林市吉轻实业开发有限公司诸城分公司	65,039.99	6.31	一年以内
合计	802,673.04	77.87	

## 2、其他应收款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 年以内	5	7,696,013.37	65.90	384,800.66	7,311,212.71
1-2 年	10	978,300.00	8.38	97,830.00	880,470.00
2-3 年	50	33,123.00	0.28	16,561.50	16,561.50
按账龄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8,707,436.37	74.56	499,192.16	8,208,244.21
关联方应收款		533,775.80	4.57		533,775.80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37,000.00	20.87		2,437,000.00
合计		11,678,212.17	100.00	499,192.16	11,179,020.01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 年以内	5	8,354,446.03	66.96	417,722.30	7,936,723.73
1-2 年	10	389,200.00	3.12	38,920.00	350,280.00
2-3 年	50	33,123.00	0.27	16,561.50	16,561.50
按账龄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8,776,769.03	79.25	70.34	8,303,565.23
关联方应收款		3,700,000.00	20.75	29.66	3,700,000.00

合计	12,476,769.03	100.00	100.00	12,003,565.23
----	---------------	--------	--------	---------------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5	12,074,030.41	83.31	603,701.52	11,470,328.89
1-2年	10	464,041.40	3.20	46,404.14	417,637.26
按账龄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12,538,071.81	86.51	650,105.66	11,887,966.15
关联方应收款		1,954,862.02	13.49		1,954,862.02
合计		14,492,933.83	100.00	650,105.66	13,842,828.17

公司对余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单项应收账款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单独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公司一般以资产负债日应收款项账龄作为判断信用风险特征的主要依据并藉此划分资产组合，具体计提比率为：一年以内 5%，一至二年 10%，二至三年 50%，三年以上 100%。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刘艳国 6,755,190.00 元，公司 2011 年与长春市龙大物贸有限责任公司吉龙煤矿签定转让合同，收购吉龙煤矿的所有资产及抵押金、生产许可证等所有经营手续，出让价为 6,500,000.00 万元，后来在实际操作过程中一直未能办理产权手续。

购买后公司陆续投入资金，由于政策原因煤矿始终处于关停状态，为了避免损失，收回部分流动资金垫款后，公司 2013 年 11 月将煤矿转让给刘艳国，转让价款为 6,755,190.00 元，分五年支付，不收利息，该转让价格等于公司前期的购买煤矿支付的价款以及购买后公司向吉龙煤矿净投入的资金。该款项中约定一年内收回的余额 1,400,000.00 元列示在其他应收款，其余 5,355,190.00 元列示在长期应收款。

若不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公司在该买卖该煤矿的过程中未形成盈亏。同时公司收购和出售吉龙煤矿已经过股东会表决通过，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况。

公司购买吉龙煤矿并把吉龙煤矿转让，均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虽然存在产权瑕疵，但出卖人龙大物资和买受人刘艳国均出具承诺，与吉林金洪之间无任何纠纷及潜在纠纷。公司实际控制人曲金良承诺，如果刘艳国不能按期支付该煤矿转让款，由曲金良代为偿还。

2013年7月，公司投资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成为控股股东，拟生产发动机注塑件，由于辽宁丰迪拟在清河区购地建厂房，预先支付给财政局农民土地拆迁款，待土地取得后转为土地款。因尚未完成拆迁，所以土地尚未摘牌，未签订土地合同。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性质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3,573,000.00	30.60	一年以内	租赁保证金
清河财政局	3,000,000.00	25.69	一年以内	预付购地款
刘艳国	1,400,000.00	11.99	一年以内	煤矿转让款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194,402.00	10.23	一年以内	租赁保证金
永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00,000.00	4.28	一年以内	农民工保障金
合计	9,667,402.00	82.7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性质
张红	3,700,000.00	29.66	1年以内	采购借款
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	3,000,000.00	24.04	1年以内	借款
赵春	2,010,000.00	16.11	1年以内	采购借款
刘艳国	1,400,000.00	11.22	1年以内	煤矿转让款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194,402.00	9.57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11,304,402.00	90.6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性质
龙大物资	4,980,000.00	34.36	一年以内	收购煤矿款
长春市龙大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吉龙煤矿	3,155,190.00	21.77	一年以内	收购煤矿款、吉龙煤矿流动资金垫款
项建设	2,500,000.00	17.25	一年以内	经营借款
曲金良	1,508,600.63	10.41	一年以内	借款
鑫光热力	1,000,000.00	6.90	一年以内	入网费
合计	13,143,790.63	90.69	--	--

### 3、预付款项

账龄分析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一年以内	5,208,569.19	99.56	7,885,215.71	99.85	2,067,313.29	100.00
一至二年	22,830.00	0.44	11,887.00	0.15		
合计	5,231,399.19	100.00	7,897,102.71	100.00	2,067,313.29	100.00

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采购材料所支付的款项。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无预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至2014年4月30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东港市辽旭汽车零部件加工有限公司	1,539,699.60	29.43	一年以内
永吉县经济开发区鑫光热力有限公司	1,083,911.64	20.72	一年以内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5.74	一年以内
吉林市星玛商贸有限公司	155,000.00	2.96	一年以内
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152,871.93	2.9	一年以内
合计	3,231,483.17	61.7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吉林省龙聚山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943,300.00	37.27	一年以内
永吉县经济开发区鑫光热力有限公司	1,912,800.00	24.22	一年以内
东港市辽旭汽车零部件加工有限公司	1,539,699.60	19.50	一年以内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80	一年以内
龙泉驿供电局	207,881.00	2.63	一年以内
合计	6,903,680.60	87.42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吉林省佳和钢结构安装有限公司	228,000.00	11.03	一年以内
东港市辽旭汽车零部件加工有限公司	678,439.60	32.82	一年以内
泊头市信德模具有限公司	182,466.52	8.83	一年以内
龙泉驿供电局	277,200.00	13.41	一年以内
成都电业局	149,426.51	7.23	一年以内
合计	1,515,532.63	73.31	--

### (三) 存货

#### 1、主要存货的类别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

#### 2、存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1,609,342.07	--	8,652,326.04	--	9,255,994.94	--
在产品	9,931,625.17	--	7,798,095.33	--	12,309,206.47	--
库存商品	9,068,370.81	--	3,328,270.77	--	94,100.40	--
周转材料	770,045.25	--	728269.85	--	105,302.05	--
合计	31,379,383.30	--	20,506,961.99	--	21,764,603.86	--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 and 库存商品，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三者合计占存货的比重分别达到 97.55%、96.45% 和 99.52%，存货的结构较为稳定。

公司按照客户的订单进行产品的准备，因此公司存货无积压情况，也不存在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况，故没有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四）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		1,8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	3,524,827.59		16,002.55
合计	3,524,827.59	1,800,000.00	16,002.55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是节余资金的管理，在财务管理制度中有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并遵照执行。

#### （五）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5
机器设备	10	5	10
电子设备	3	5	32
运输设备	4	5	24
其他设备	5	5	1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0	5	10

公司固定资产按实际购建成本入账，固定资产折旧按直线法计算。

#####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 （1）固定资产原值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4月30日
房屋、建筑物	41,010,391.10	37,731,148.60		78,741,539.70
机器设备	53,591,135.00	29,441,160.55		83,032,295.55
运输工具	3,770,160.05	67,094.01	1,086,253.00	2,751,001.06
电子设备	1,357,295.60	59,554.09		1,416,849.69
工器具及其他	1,518,395.91	87,264.96		1,605,660.87
合计	101,247,377.66	67,386,222.21	1,086,253.00	167,547,346.87

单位：元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20,502,815.30	20,507,575.80	--	41,010,391.10
机器设备	34,076,418.62	31,796,329.12	12,281,612.74	53,591,135.00
运输工具	3,743,431.61	220,592.44	193,864.00	3,770,160.05
电子设备	874,460.90	486,766.32	3,931.62	1,357,295.60
工器具及其他	478,197.22	1,040,198.69	--	1,518,395.91
合计	59,675,323.65	54,051,462.37	12,479,408.36	101,247,377.66

## (2) 累计折旧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4月30日
房屋、建筑物	2,971,262.47	615,082.52		3,586,344.99
机器设备	9,150,649.21	1,742,821.86		10,893,471.07
运输工具	1,749,207.73	203,559.61	625,183.21	1,327,584.13
电子设备	687,196.55	127,992.71		815,189.26
工器具及其他	409,168.86	80,776.91		489,945.77
合计	14,967,484.82	2,770,233.61	625,183.21	17,112,535.22

单位：元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1,372,894.12	1,598,368.35	-	2,971,262.47
机器设备	4,910,331.11	4,281,971.80	41,653.70	9,150,649.21
运输工具	1,086,513.53	779,995.63	117,301.43	1,749,207.73
电子设备	391,185.12	296,011.43		687,196.55
工器具及其他	266,082.73	143,086.13		409,168.86
合计	8,027,006.61	7,099,433.34	158,955.13	14,967,484.82

## (3) 固定资产净值

单位：元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4月30日
房屋、建筑物	19,129,921.18	38,039,128.63	75,155,194.71
机器设备	29,166,087.51	44,440,485.79	72,138,824.48



运输工具	2,656,918.08	2,020,952.32	1,423,416.93
电子设备	483,275.78	670,099.05	601,660.43
工器具及其他	212,114.49	1,109,227.05	1,115,715.10
合计	51,648,317.04	86,279,892.84	150,434,811.65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的构成为：房屋及建筑物占49.96%，机器设备占47.95%，运输工具占0.95%，电子设备占0.40%，工器具及其他占0.74%。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的构成较为稳定。

截至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4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的综合成新率分别为86.55%、85.22%和89.79%，总体成新率满足公司生产运营所需。

近两年固定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扩大产能，购置机器设备、新建厂房等原因形成。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 （六）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厂房（成都金洪）	2,530,000.00		2,530,000.00
设备（吉林金洪）	2,312,550.88		2,312,550.88
待摊支出（吉林金洪）	17,094.02		17,094.02
在建模具（辽宁丰迪）	318,985.58		318,985.58
冲压机（成都金洪）	1,141,000.00		1,141,000.00
厂房（含综合楼）（嘉德）	23,492,269.09		23,492,269.09
合计	29,811,899.57		29,811,899.57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联合厂房（吉林金洪）	21,467,681.90		21,467,681.90
综合楼（吉林金洪）	9,749,203.00		9,749,203.00
机加厂房（吉林金洪）	4,031,090.00		4,031,090.00
厂房（成都金洪）	2,024,000.00		2,024,000.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设备（吉林金洪）	1,349,542.56		1,349,542.56
待摊支出（吉林金洪）	1,306,708.00		1,306,708.00
在建模具（辽宁丰迪）	280,964.71		280,964.71
厂房（含综合楼）（嘉德）	23,367,047.18		23,367,047.18
合计	63,576,237.35		63,576,237.35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厂房（成都金洪）	17,799,254.06		17,799,254.06
冲压机（成都金洪）	3,345,442.53		3,345,442.53
办公楼（成都金洪）	88,766.56		88,766.56
其他（成都金洪）	906,887.82		906,887.82
厂房、综合楼（吉林嘉德）	66,610.96		66,610.96
合计	22,206,961.93		22,206,961.93

##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1) 2014年4月30日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联合厂房（吉林金洪）	21,620,655.90	自筹	21,467,681.90			
综合楼（吉林金洪）	10,901,029.00	自筹	9,749,203.00			
机加厂房（吉林金洪）	4,045,480.00	自筹	4,031,090.00			
厂房车间（成都金洪）	2,530,000.00	自筹	2,024,000.00		506,000.00	
厂房、综合楼（嘉德）	30,000,000.00	自筹	23,367,047.18		125,221.91	
合计			60,639,022.08		631,221.91	

续：

单位：元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额		2014年4月30日		工程进度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金额	其中:本期转固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联合厂房(吉林金洪)	21,467,681.90	21,467,681.90			完工	99.29
综合楼(吉林金洪)	9,749,203.00	9,749,203.00			完工	89.43
机加厂房(吉林金洪)	4,031,090.00	4,031,090.00			完工	99.64
厂房(成都金洪)			2,530,000.00		95%	100.00
厂房、综合楼(嘉德)			23,492,269.09		主体完工	95.03
合计	35,247,974.90	35,247,974.90	26,022,269.09			

(2)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联合厂房(吉林金洪)	21,620,655.90	自筹			21,467,681.90	
综合楼(吉林金洪)	10,901,029.00	自筹			9,749,203.00	
机加厂房(吉林金洪)	4,045,480.00	自筹			4,031,090.00	
厂房1(成都金洪)	2,530,000.00	自筹			2,024,000.00	
厂房2(成都金洪)	20,620,000.00		17,799,254.06			
厂房、综合楼(嘉德)	30,000,000.00	自筹	66,610.96		23,300,436.22	
合计			17,865,865.02		60,572,411.12	

续:

单位:元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工程进度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金额	其中： 本期转固	金额	其中： 利息资本化		
联合厂房(吉林金洪)			21,467,681.90		75%	99.29
综合楼(吉林金洪)			9,749,203.00		95%	89.43
机加厂房(吉林金洪)			4,031,090.00		95%	99.64
厂房1(成都金洪)			2,024,000.00		80%	80.00
厂房2(成都金洪)	17,799,254.06	17,799,254.06			100%	88.00
厂房、综合楼(嘉德)			23,367,047.18		主体完工 98%	77.89
合计	17,799,254.06	17,799,254.06	60,639,022.08			

(3)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联合厂房(吉林金洪)		自筹				
综合楼(吉林金洪)		自筹				
机加厂房(吉林金洪)		自筹				
厂房(成都金洪)	20,620,000.00	自筹	201,500.00		17,953,249.22	
厂房、综合楼(嘉德)	30,000,000.00	自筹			66,610.96	
合计			201,500.00		18,019,860.18	

续：

单位：元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工程进度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金额	其中： 本期转固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工程进度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金额	其中： 本期转固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联合厂房 (吉林金洪)						
综合楼(吉林金洪)						
机加厂房 (吉林金洪)						
厂房(成都金洪)	355,495.16	355,495.16	17,799,254.06			88.00
厂房、综合楼(嘉德)			66,610.96			0.22
合计	355,495.16	355,495.16	17,865,865.0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厂房与综合楼主体施工完成其总预算的98%，地面尚未施工。”

#### (七) 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原价	累计摊销	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	223,664.91	65,305.81	158,359.10		158,359.10
土地使用权	26,184,939.96	951,685.99	25,233,253.97		25,233,253.97
合计	26,408,604.87	1,016,991.80	25,391,613.07		25,391,613.07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原价	累计摊销	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	150,080.00	60,246.70	89,833.30		89,833.30
土地使用权	26,184,939.96	776,657.92	25,408,282.04		25,408,282.04
合计	26,335,019.96	836,904.62	25,498,115.34		25,498,115.34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原价	累计摊销	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	51,080.00	51,080.00	0.00		0.00
土地使用权	18,999,514.96	347,379.38	18,652,135.58		18,652,135.58
合计	19,050,594.96	398,459.38	18,652,135.58		18,652,135.58

####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因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形成的差异合计(元)	1,983,609.51	2,324,290.12	913,173.38
所得税率(%)	15、25	15、25	15、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元)	383,023.01	425,214.51	137,131.01

公司报告期内对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使得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从而形成暂时性差异。

#### (九)其他非流动资产

款项性质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付工程款	4,183,450.00	42.30	2,184,045.00	15.12	2,136,786.90	39.34
预付设备及安装款	5,627,998.26	56.91	11,496,212.60	76.60	3,294,875.58	60.60
预付购房款			762,627.00	5.28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77,675.22	0.79				
合计	9,889,123.48	100	14,442,884.60	100	5,431,662.48	100

#### (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的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和其它应收款。公司对余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单项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单独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公司一般以资产负债日应收款项账龄作为判断信用风险特征的主要依据并藉此划分资产组合。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4月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率为:一年以内5%,一至二年10%,二至三年50%,三年以上100%。

2、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



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4、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截至2014年4月30日，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公司未计提其他资产的减值准备。

具体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1,216,657.85	1,583,326.82	263,067.72
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766,951.66	740,963.30	650,105.66
合计	1,983,609.51	2,324,290.12	913,173.38

## 五、重大债务

### （一）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44,500,000.00	61,720,000.00	21,400,000.00
抵押借款	38,340,000.00	38,34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82,840,000.00	100,060,000.00	56,400,000.00

公司（甲方）于2013年2月20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分行（乙方）签订《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合同约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分行为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核定的保理预付款最高额度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整，额度有效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14年2月3日止；乙方为甲方核定的保理预付款最高额度为循环额度，甲方可在额度限额及有效期内循环使用有追索权保理业务，乙方向甲方提供保理预付款的日期截止至额度有效期终止日。

公司（甲方）于2013年1月26日与吉林银行吉林吉营支行签订《有追索权（回购型）保理业务协议》，协议约定：本协议项下保理银行乙方给予甲方的融资额度为人民币5,000,000.00元，该额度有效期为一年。上述额度可以循环使用，但在任一时点，乙方给予甲方的未偿还的融资金额之和不得超过该额度。

公司（甲方）于2013年4月27日与吉林银行吉林吉营支行签订《有追索权（回购型）保理业务协议》，协议约定：本协议项下保理银行乙方给予甲方的融资额度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该额度有效期为一年。上述额度可以循环使用，但在任一时点，乙方给予甲方的未偿还的融资金额之和不得超过该额度。

公司（甲方）于2014年1月27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分行（乙方）签订《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合同约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分行为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核定的保理预付款最高额度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整，额度有效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15年1月26日止；乙方为甲方核定的保理预付款最高额度为循环额度，甲方可在额度限额及有效期内循环叙做有追索权保理业务，乙方向甲方提供保理预付款的日期截止至额度有效期终止日。



成都金洪于 2013 年 10 月 20 日与工商银行成都龙泉支行签订《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将应收账款债权及相关权利转让给银行，银行给予 13,500,000.00 元保理融资。保理融资期限为 2013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4 年 2 月 25 日。

成都金洪于 2014 年 3 月 15 日与工商银行成都龙泉支行签订《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将应收账款债权及相关权利转让给银行，银行给予 15,000,000.00 元保理融资。应收账款回收期不超过 2014 年 8 月 10 日。

成都金洪与中信银行成都分行签定《最高额抵押合同》补充协议，（2013 信银蓉经开最抵字第 334080 号），合同约定：本最高额抵押项下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 36,000,000.00 元，抵押物系证号为龙房权证监证字第 0568054 号，龙房权证监证字第 0568055 号，龙房权证监证字第 0568056 号，龙房权证监证字第 0568057 号的房地产权证中记载的归属于本公司的房屋及其土地使用权，抵押期限为 2012 年 8 月 22 日至 2015 年 8 月 8 日。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上述房屋账面原值为 17,858,431.53 元、净值为 16,931,492.74 元，上述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 4,087,049.96 元、净值为 3,858,452.36 元。

## 2、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4 月 30 日	资产所有权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					
1、厂房(冲压一车间)	754,839.00			754,839.00	抵押借款
2、厂房(模具车间)	841,628.40			841,628.40	抵押借款
3、厂房(冲压二车间)	970,159.40			970,159.40	抵押借款
4、冲压车间	4,712,570.41			4,712,570.41	抵押借款
5、研发中心	5,252,497.10			5,252,497.10	抵押借款
6、综合楼 1	5,093,515.00			5,093,515.00	部分抵押借款
7、厂房(成品库修)	326,000.00			326,000.00	抵押借款
8、土地使用权	2,429,178.00			2,429,178.00	抵押借款
9、土地使用权(成都金洪)	3,886,161.16			3,886,161.16	抵押借款
10、办公楼(成都金洪)	5,627,647.33			5,627,647.33	抵押借款
11、厂房(成都金洪)	11,527,518.88			11,527,518.88	抵押借款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4月30日	资产所有权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质押的资产					
应收票据	17,154,800.00		4,304,800.00	12,850,000.00	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	19,768,670.30	64,411,629.80	66,081,236.24	18,099,063.86	质押借款
合计	78,345,184.98	64,411,629.80	70,386,036.24	72,370,778.54	

单位：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所有权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					
1、厂房(冲压一车间)		754,839.00		754,839.00	抵押借款
2、厂房(模具车间)		841,628.40		841,628.40	抵押借款
3、厂房(冲压二车间)		970,159.40		970,159.40	抵押借款
4、冲压车间		4,712,570.41		4,712,570.41	抵押借款
5、研发中心		5,252,497.10		5,252,497.10	抵押借款
6、综合楼1		5,093,515.00		5,093,515.00	部分抵押借款
7、厂房(成品库修)		326,000.00		326,000.00	抵押借款
8、土地使用权		2,429,178.00		2,429,178.00	抵押借款
9、土地使用权(成都金洪)		3,886,161.16		3,886,161.16	抵押借款
10、办公楼(成都金洪)		5,627,647.33		5,627,647.33	抵押借款
11、厂房(成都金洪)		11,527,518.88		11,527,518.88	抵押借款
用于质押的资产					
应收票据		17,154,800.00		17,154,800.00	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	0.40	185,340,328.96	165,571,659.06	19,768,670.30	质押借款
合计	0.40	243,916,843.64	165,571,659.06	78,345,184.98	

## (二) 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9,662,800.00	44,582,212.85	
合计	39,662,800.00	44,582,212.85	

## (三) 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分析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68,803,942.73	84.06	65,471,897.50	98.99	32,102,278.20	98.53
一年以上	13,048,934.86	15.94	668,895.51	1.01	479,818.96	1.47
合计	81,852,877.59	100.00	66,140,793.01	100	32,582,097.16	100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应付账款的变动主要是由于公司随着生产规模扩大,采购货物或支付相应款项所致,系公司正常结算。

截至2014年4月30日,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至2014年4月30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长春新星宇建筑公司	11,402,616.78	13.93	一年以内
长春新港长通机械有限公司	5,019,471.90	6.13	一年以内: 3971806.59元 一年以上: 1047665.31元
吉林市嘉元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92,740.52	18.44	一年以内
上海永太汽车零部件厂	5,325,969.69	6.51	一年以内
上海朗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498,113.37	11.60	一年以内
合计	46,338,912.26	56.6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吉林市嘉元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997,236.52	25.70	一年以内
吉林森工白山人造板有限责任公司	3,235,827.19	4.89	一年以内
上海朗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062,458.52	13.70	一年以内
上海永太汽车零部件厂	7,633,435.29	11.54	一年以内
长春新星宇建筑公司	11,402,616.78	17.24	一年以内
合计	39,517,707.72	59.7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5,960,927.45	18.30	一年以内
上海朗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220,698.43	25.23	一年以内
上海永太汽车零部件厂	3,967,707.24	12.18	一年以内
中钢上海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1,385,647.02	4.25	一年以内
济南中设机电	5,035,000.00	15.45	一年以内
合计	24,569,980.14	75.41	

## (四) 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龄分析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007,672.80	39.34	300,000.00	16.18	1,586,292.00	100.00
一年以上	1,554,000.00	60.66	1,554,000.00	83.82		
合计	2,561,672.80	100.00	1,854,000.00	100.00	1,586,292.00	100.00

截至2014年4月30日，预收款项中不含应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至2014年4月30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元)	比例 (%)	账龄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554,000.00	60.66	一年以上
吉林伊斯德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11.71	一年以内
成都市成华区天象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707,672.80	27.63	一年以内
合计	2,561,672.80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元)	比例 (%)	账龄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	1,554,000.00	83.82	一年以上
吉林伊斯德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16.18	一年以内
合计	1,854,000.00	100.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元)	比例 (%)	账龄
------	--------	--------	----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554,000.00	97.96	一年以内
上海众达汽车冲压件有限公司	32,292.00	2.04	一年以内
合计	1,586,292.00	100.00	

## (五)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4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64,161.65	6,464,161.65	
职工福利费		695,708.72	695,708.72	
社会保险费与住房公积金		383,736.65	12,674.79	371,061.8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6,333.23	314,507.17	85,816.28	645,024.12
合计	416,333.23	7,858,114.19	7,258,361.44	1,016,085.98

续: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233,877.11	15,233,877.11	
职工福利费		1,705,947.80	1,705,947.80	
社会保险费与住房公积金		2,184,675.69	2,184,675.6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9,224.78	385,180.56	168,072.11	416,333.23
合计	199,224.78	19,509,681.16	19,292,572.71	416,333.23

续: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15,647.93	9,715,647.93	
职工福利费		948,887.17	948,887.17	
社会保险费与住房公积金		1,039,767.60	1,039,767.6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7,243.08	128,018.30	199,224.78
合计		12,031,545.78	11,832,321.00	199,224.78

## (六) 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分析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3,780,202.87	74.85	6,450,658.21	44.02	35,871,647.16	84.14
一至二年	4,630,160.67	25.15	8,202,177.38	55.98	6,763,177.38	15.86
合计	18,410,363.54	100.00	14,652,835.59	100.00	42,634,824.54	100.00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应付张红989.5万元，具体为应付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492.5万元、周转资金借款497万元。应付张家熊、丁文超、曲金良、孙晓明系周转金借款。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含应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张家熊	3,189,510.39
曲金良	1,000,000.00
合计	4,189,510.39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张红	9,895,000.00	53.75	一年以内	股权受让款、个人借款
张家熊	3,189,510.39	17.32	一年以上	个人借款
丁文超	1,114,825.14	6.06	一年以上	个人借款
曲金良	1,000,000.00	5.43	一年以内	个人借款
孙晓明	2,046,991.76	11.12	一年以内	个人借款
合计	17,246,327.29	93.6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白德科	1,640,000.00	11.19	一年以上	个人借款
张家熊	4,660,000.00	31.80	一年以上	个人借款
丁文超	1,640,000.00	11.19	一年以上	个人借款
济南中设机电	2,195,000.00	14.98	一年以内	设备购置款
孙晓明	2,046,991.76	13.97	一年以内	个人借款
合计	12,181,991.76	83.1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白德科	1,114,825.14	2.61	一年以内	个人借款
张家熊	3,189,510.39	7.48	一年以内	个人借款
丁文超	1,114,825.14	2.61	一年以内	个人借款
李佰涛	1,550,000.00	3.64	一年以内	个人借款
吉林市冠隆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34,180,000.00	80.17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41,149,160.67	96.52		

## (七)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24,147.48	65,680.70	-53,215.58
企业所得税	3,261,693.01	2,516,566.41	30,391.44
个人所得税	7,412.98	-74327.67	1350.27
城建税	31,197.99	42,650.02	45,834.17
教育费附加	22,284.28	42,650.01	45,834.17
房产税	52,347.24		
土地使用税	33,303.12		
合计	3,832,386.10	2,593,219.47	70,194.47

##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669,714.53	5,637,560.59	1,262,425.40
将于一年内转入营业外收入的递延收益	709,681.35	709,681.35	742,628.72
合计	13,379,395.88	6,347,241.94	2,005,054.12

## (九) 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单位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149,449.53	4,333,687.85	1,169,320.36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1,384,715.53		
合计	14,534,165.06	4,333,687.85	1,169,320.36



## (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16,537,669.48	16,774,229.93	11,520,371.28
合计	16,537,669.48	16,774,229.93	11,520,371.28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年4月30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数控铣床	300,000.00		20,000.00		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压力机 160T、压力机 500T	402,000.00		22,333.33		379,666.67	与资产相关
压力机 800T	492,000.00		27,333.33		464,666.67	与资产相关
龙门加工中心 FV-3219	960,000.00		26,666.67		9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压力机 400T、压力机 125T、交流电阻焊机 YR-A05CM2HGE、焊机	1,760,000.00		73,333.33		1,686,666.67	与资产相关
压力机 400T	450,000.00		16,666.67		4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土地使用权	4,869,911.28		33,560.45		4,836,350.83	与资产相关
发动机组件	450,000.00		16,666.67		4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嘉德尚未建成的厂房办公楼	7,800,000.00				7,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483,911.28		236,560.45		17,247,350.83	

续：

负债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数控铣床	360,000.00		6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压力机 160T、压力机 500T	469,000.00		67,000.00		402,000.00	与资产相关
压力机 800T	574,000.00		82,000.00		492,000.00	与资产相关
龙门加工中心 FV-3219	1,080,000.00		120,000.00		96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压力机 400T、压力机 125T、交流电阻焊机 YR-A05CM2HGE、焊机	1,980,000.00		220,000.00		1,7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压力机 400T		500,000.00	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使用权		4,963,540.00	93,628.72		4,869,911.28	与资产相关
发动机组件		500,000.00	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嘉德尚未建成的厂房办公楼	7,800,000.00				7,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263,000.00	5,963,540.00	742,628.72		17,483,911.28	

2009年11月27日吉林市永吉县财政局文件《关于拨付2009年吉林省汽车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永财字【2009】224号）拨付2009年吉林省汽车产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40万元；

2009年12月30日吉林市永吉县财政局文件《关于拨付2009年第二批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资金（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的通知》（永财字【2009】322号）拨付2009年第二批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资金67万元；

2010年12月6日吉林市永吉县财政局文件《关于拨付2010年省地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的通知》（永财【2010】459号）拨付2010年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50万元；

2010年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关于下达2010年全省汽车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下达永吉县财政部门补助资金32万元；

2011年12月15日吉林市永吉县财政局文件《关于拨付2011年企业技术改造和结构调整（企业管理部分）专项资金的通知》（永财企[2011]568号）拨付专项资金40万元。

2012年8月6日吉林市永吉县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第三批）预算的通知》（永财建【2012】337号）文件下达2012年中央预内资金220万元，专项用于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2012年11月7日吉林高新区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

公司项目发展资金支持的通知》（吉高财发【2012】57号）文件下达企业项目发展专项资金780万元，专项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等支出。”

##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35,000,000.00	25,580,000.00	22,000,000.00
资本公积	10,838,281.89	6,859,225.60	5,125,000.00
盈余公积	496,420.39	2,687,689.30	1,655,008.25
未分配利润	9,042,662.38	16,896,867.07	4,865,872.85
少数股东权益	6,714,127.39	6,723,942.89	3,526,474.41
合计	62,091,492.05	58,747,724.86	37,172,355.51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为曲金良。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姓名)	直接和间接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项献忠	30.102	公司股东，董事
张家熊	7.154	公司股东，董事
李义	4.300	公司股东，董事
姜国才	1.720	公司股东，董事兼副总经理
陈雷	0.860	公司股东，副总经理
未红军	0.860	公司股东，副总经理
杨新华	0.430	公司股东，副总经理
张红	0.430	公司股东，董事会秘书
白德科	2.561	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
合计	48.417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及“第三节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的相关内容。

#### 4、其他关联企业。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事张家熊控制的企业	钢材、金属材料、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批兼零、代购代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吉林市三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事李义控制的企业	机械加工、制造
吉林市三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事李义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机械设备制造
吉林市隆达封头制造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事李义担任监事的企业	机械加工、制造、销售。
浙江通力重型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事项献忠控制的企业	齿轮减速机、涡轮减速机、风力发电齿轮箱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通力减速机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事项献忠控制的企业	机械无极变速、齿轮减速机、涡轮减速机、风电设备增速制造、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成都科达车用零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及监事白德科控制的企业	制造、销售车用零部件、电器电子产品
成都鸿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及监事白德科控制的企业	汽车零部件研发、制造和销售经了解主要从事日系摩托车发动机做配套
天津伟辉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监事魏光辉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建筑装饰材料、机电设备（小轿车除外）、服装、百货、日用杂品批发兼零售；机电设备（小轿车除外）空调设备系统安装；装饰装修。
天津市瀚金佰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魏光辉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主食、凉菜、热菜加工经营；烟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会议服务。
辽宁伟联汽车发动机部件有限公司	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汽车配件（摇臂、挺杆、轴承、模具材料、热处理、塑料进气歧管）制造与销售

伟联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塑料进气歧管的生产和销售，与辽宁丰迪的经营范围重合，伟联公司已就报告期不存在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进行了说明，并承诺在未来期间不生产同类产品，避免出现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的情况。

## （二）关联交易

### 1、关联交易情况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2013年销售给伟联公司汽车发动机部件有限公司100,000元，销售标的为模具加工费，定价采用市场价格。

2012年向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35,786,910.10元，占2012

年同类采购金额比例为 41.30%；2013 年向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12,245,780.78 元，占 2013 年同类采购金额的比例为 11.48%。2014 年 1-4 月向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5,569,102.81 元，占 2014 年 1-4 月同类采购金额的 12.93%。定价采用市场价格。

##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股东张家熊、白德科、丁文超、曲金良、张红将自有资金用于公司经营，属于无偿借款，上述股东已出具承诺不收取利息。

### 2) 股权收购

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汽车冲压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金属模具、夹具制造及销售。股东为曲金良、向献忠、李义、黄晴、魏光伟、魏光辉、姜国才、王雷、陈雷、未红军、李科鹏、杨新华、张红等 13 个自然人股东。其中除魏光辉外，其他股东均为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8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收购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除魏光辉外 12 名自然人股东 492.5 万元出资。收购完成后，吉林嘉德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3) 关联方往来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辽宁伟联汽车发动机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辽宁伟联汽车发动机部件有限公司	470,000.00		
其他应收款—张红		3,700,000.00	6,381.62
其他应收款—曲金良			1,508,600.63
其他应收款—陈雷			401,707.69
其他应收款—魏光伟			38,172.08
其他应收款—陈春一	63,775.80		
其他应付款—白德科	174,825.14	1,640,000.00	1,640,000.00
其他应付款—张家熊	3,189,510.39	4,660,000.00	4,660,000.00
其他应付款—丁文超	1,114,825.14	1,640,000.00	1,640,000.00
其他应付款—张红	9,895,000.00		
其他应付款—曲金良	1,000,000.00	1,049,000.00	49,000.00
应付账款—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341,081.13	1,457,860.80	5,960,927.45



应付账款—辽宁伟联汽车发动机部件有限公司	29,447.20		
----------------------	-----------	--	--

辽宁丰迪向辽宁伟联提供模具加工服务实现销售 10 万元，2014 年伟联公司又从辽宁丰迪借款 37 万元，形成期末余额 47 万元。

陈春一和伟联公司汽车发动机部件有限公司的借款已于 2014 年 7 月 25 日之前结清。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伟联公司汽车发动机部件有限公司 29,447.20 元为伟联公司替公司垫付的电费。

公司关联方借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未签定借款协议，未约定利息，对公司的资金使用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在内部决策上存在一定的瑕疵。公司在未来将严格按《公司章程》和《关联方管理制度》加强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严格管理公司的货币资金，确保公司利益不被损害。

## 2、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及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分析

公司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主要如下：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可以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未达到前款规定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会在权限范围内授权总经理决定除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如总经理与该关联交易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该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公司不得直接或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除股东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借款之外，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资金往来按照



《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相关决策。公司管理层已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 3、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定价采用市场价格定价，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股东张家熊、白德科、丁文超、曲金良将自有资金用于公司经营，属于无偿垫付资金，未收取利息，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公司已制定还款计划，具体为：曲金良的借款 100 万元计划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归还，其余股东借款计划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归还。

报告期股东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借款按银行一年期贷款利息 6%模拟计算利息金额 959,296.64 元，占两年一期利润总额 33,042,444.53 元的 2.90%，影响较低，公司的销售回款好，产品毛利率较高，就经营活动本身对关联方的资金不存在依赖，报告期公司向股东借款主要是公司为扩大产能，加大了对长期资产的投入。

### 4、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报告期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上海固质供货的质量较好，所以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把上海固质作为供应商之一。

向上海固质的采购价格与向其他非关联单位的采购价格相差不大，有略高的情况，原因是上海固质的原材料质量好于其他供应商，能满足公司生产的要求。

公司成立初期，关联采购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关联采购比例逐年下降。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大会就向张家熊控制的上海固质钢铁物资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一事通过决议，具体内容为自 201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5 年 1 月 1 日，向上海固质采购的原材料不超过 1,500 万元，定价采用市场公允价格。

##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 (二) 其他重要事项

## 1、资产抵押情况

抵押物所有权人	抵押物	抵押物类别	权证号	抵押期限	借款人	抵押银行	抵押物账面金额(元)	借款金额(万元)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厂房(冲压机)	固定资产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421号	2013-8-21 至 2014-8-20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吉林营支行	754,839.00	150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厂房(模具车间)	固定资产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422号				841,628.40	100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厂房(冲压机)	固定资产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420号				970,159.40	110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冲压车间	固定资产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341号				4,712,570.41	340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研发中心	固定资产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342号				5,252,497.10	355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综合楼	固定资产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742号				5,093,515.00	190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厂房(成品库修)	固定资产	永吉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7-9423号				326,000.00	60
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永吉国用2011第0221035322号-0221035323号				2,429,178.00	195

抵押物所有权人	抵押物	抵押物类别	权证号	抵押期限	借款人	抵押银行	抵押物账面金额(元)	借款金额(万元)
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土地	无形资产	龙国用2011第13435号	2013-8-21至2014-8-21 2013-11-29至2014-11-29	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886,161.16	2334
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办公楼	固定资产	龙房权证监证字第0568054-56号		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627,647.33	
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厂房	固定资产	龙房权证监证字第0568057号		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1,527,518.88	

## 2、租赁

截至2014年4月30日止,本公司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为3,340,002.35元,与融资租赁有关的信息如下:

### (1) 融资租赁与售后租回设备合同相关信息如下:

资产类别	合同签订日期	出租方	性质	设备公允价值(万元)	约定还款期限	名义利率(%)
机器设备1(吉林金洪)	2013年3月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610	3年	6
机器设备2(吉林金洪)	2013年7月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售后租回	584.402	3年	6
机器设备3(吉林金洪)	2014年2月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920	3年	中国人民银行1-3年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机器设备4(吉林金洪)	2014年1月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1290	3年	
机器设备5(吉林金洪)	2014年3月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227	3年	



资产类别	合同签订日期	出租方	性质	设备公允价值(万元)	约定还款期限	名义利率(%)
机器设备1(成都金洪)	2012年9月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340	3年	6
机器设备2(成都金洪)	2012年11月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309	3年	6
机器设备3(成都金洪)	2014年4月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113.6	3年	中国人民银行1-3年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资产类别	还款约定	应计入固定资产价值(万元)	长期应付款价值(万元)	未确认融资费用(万元)
机器设备1(吉林金洪)	首付122万元;第1-12个月每月付款17.568万元;13-24个月每月付款17.068万元;25-36个月每月付款11.068万元。	487.998	548.448	60.45
机器设备2(吉林金洪)	首付58.4402万元;第1-12个月每月付款19.6935万元;13-24个月每月付款19.1935万元;25-36个月每月付款12.1935万元。	525.9618	612.966	87.0042
机器设备3(吉林金洪)	首付258万元,第1-12个月每月付款35.4234万元;13-24个月每月付款31.5534万元;25-36个月每月付款26.3934万元	1032	1120.44	88.44
机器设备4(吉林金洪)	首付184万元,第1-12个月每月付款25.2632万元;13-24个月每月付款22.5032万元;25-36个月每月付款18.8232万元	736.0000	799.0752	63.0752
机器设备5(吉林金洪)	首付45.4万元,第1-12个月每月付款6.3334万元;13-24个月每月付款5.5524万元;25-36个月每月付款4.6444万元	181.6000	198.3624	16.7624
机器设备1(成都)	首付68万元;第1-12个月每月付款9.792万元;13-24个月每月付款9.692万元;25-36个月每月付款5.892万元。	272	304.512	32.512
机器设备2(成都)	首付61.8万元;第1-12个月每月付款9.0209万元;13-24个月每月付款8.9209万元;25-36个月每月付款5.1209万元。	247.2	276.7524	29.5524
机器设备3(成都)	第1-12个月每月付款3.9618万元;第13-24个月每月付款3.4733万元;第25-36个月每月付款2.9053万元。	113.60	124.0848	10.4848

(2) 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年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单位：元

资产类别	2014年4月30日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	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本部)	33,570,399.96	1,844,147.58		31,726,252.38
机器设备(成都)	7,041,261.39	724,663.34		6,316,598.05
合计	40,611,661.35	2,568,810.92		38,042,850.43

单位：元

资产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	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本部)	12,248,747.86	1,777,518.60		10,471,229.26
机器设备(成都)	7,072,030.62	502,715.51		6,569,315.11
合计	19,320,778.48	2,280,234.11		17,040,544.37

单位：元

资产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	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吉林金洪)	5,064,010.17	847,874.79		4,216,135.38
合计	5,064,010.17	847,874.79		4,216,135.38

## (3)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单位：元

剩余租赁期	2014年4月30日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13年12月31日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12年12月31日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14,580,749.00	6,575,928.00	1,173,040.00
1年以上2年以内 (含2年)	10,809,539.00	4,991,088.00	1,087,040.00
2年以上3年以内 (含3年)	5,332,063.00	952,970.00	589,200.00
合计	30,722,351.00	12,519,986.00	2,849,280.00

## (4) 长期应付款与未确认融资费用

款项类型	初始金额(元)	起始日	约定的最 后一次收 款日期	期限 (年)	实际 利率 (%)
应付售后租回设备1套(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吉林金洪)	5,484,480.00	2013/3/5	2016/2/5	3年	8.73
应付融资租赁设备2套(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吉林金洪)	6,129,660.00	2013/7/9	2016/6/9	3年	6.56
应付融资租赁设备1(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吉林金洪)	11,204,424.00	2014/2/14	2017/1/14	3年	6.16
应付融资租赁设备2(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吉林金洪)	7,990,752.00	2014/3/20	2017/2/20	3年	6.16

款项类型	初始金额(元)	起始日	约定的最后一次收款日期	期限(年)	实际利率(%)
应付融资租赁设备3(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吉林金洪)	1,983,624.00	2014/4/3	2017/3/3	3年	6.25
应付融资租赁设备400T(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成都金洪)	3,045,120.00	2012/11/7	2015/11/6	3年	8.95
应付融资租赁设备800T(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成都金洪)	3,385,524.00	2013/1/7	2016/1/6	3年	8.43
应付融资租赁设备P2H-400(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成都金洪)	1,240,848.00	2014/4/29	2017/3/29	3年	8.33
合计	40,464,432.00				

续: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还款		2014年4月30日
	应付金额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应付金额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389,868.16			755,007.06	95,711.99	2,730,573.09
4,307,706.07			692,720.00	111,811.56	3,726,797.63
	11,204,424.00	884,424.00	1,062,702.00	100,694.14	9,357,992.14
	7,990,752.00	630,752.00	505,264.00	36,460.92	6,891,196.92
	1,983,624.00	167,624.00	63,334.00		1,752,666.00
1,166,904.75			387,680.00	41,391.64	820,616.39
1,106,769.46			356,836.00	38,103.96	788,037.42
	1,240,848.00	104,848.00			1,136,000.00
9,971,248.44	22,419,648.00	1,787,648.00	3,823,543.06	424,174.21	27,203,879.59

##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4年2月20日,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吉林金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3年12月31日,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14)第8301号)。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在公开市场和企业持续经营前提下,得出以下评估结果:评估前账面资产总计18,863.91万元,评估值20,865.14万元,评估增值2,001.23万元,增值率10.61%;账面负债总计14,453.50万元,评估值13,595.68万元,评估减值857.82万元,减值率5.94%;账面净资产4,410.41万元,评估值7,269.46万元,评估增值2,859.05万元,增值率64.83%。

##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除提取法定公积金外，未进行其他利润分配。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及表决权比例(%)
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成都经济开发区龙泉驿区龙安路216号	制造业	1000	汽车冲压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金属模具、夹具制造	100
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	辽宁铁岭市清河区清河工业园区	制造业	1765	汽车发动机塑料进气歧管、塑料模具的设计、制作和加工	51
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8.5%)	吉林高新区火炬大厦19层17号	制造业	500	汽车冲压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金属模具、夹具制造、销售	98.5

### （二）主要子公司

成都金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要财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8,763,278.66	122,980,953.53
总负债	111,447,250.73	109,367,983.54
净资产	17,316,027.93	13,612,969.99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34,149,408.35	82,044,739.96
净利润	3,703,057.94	6,421,899.53

目前企业经营已进入快速增长期。

#### 辽宁丰迪发动机进气系统有限公司简要财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6,892,990.21	15,185,036.03
总负债	1,844,486.91	128,452.56
净资产	15,048,503.30	15,056,583.47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143,056.19	608,880.34
净利润	-8,080.17	-1,165,147.42

目前，公司正在对辽宁丰迪进行业务整合，辽宁丰迪主营业务处于市场启动开发阶段，未形成规模效应，现虽处于亏损状态，但随着市场的开拓，产品销售的增加，预计到年底就能实现扭亏为盈。

#### 吉林嘉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简要财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6,400,394.19	36,790,508.65
总负债	31,815,193.54	31,814,893.54
净资产	4,585,200.65	4,975,615.11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90,414.46	-8,424.10

吉林嘉德目前处于建设期，没有正式进行生产经营。

## 十二、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 （一）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风险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曲金良，持有公司 38.71% 的股份，第二大股东为项献忠，



持有公司 30.10%的股份，但是若项献忠联合除曲金良之外的其他部分股东，可能出现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风险。

目前，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曲金良，持有公司 38.71%的股份，第二大股东为项献忠，持有公司 30.10%的股份，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持股比例相差不多。曲金良一直是公司法定代表人和总经理，项献忠只作为财务投资人进行了投资，不参与公司的各项经营管理。项献忠自己拥有控股的企业，该企业年销售收入达 2 亿元，主要产品为发电等设备用变速器、减速机，该企业产品与汽车零部件产品无任何关系，项献忠没有从事汽车零部件行业的背景和经验。同时，项献忠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因此，公司控制权变动的可能性很小。

## （二）偿债能力风险

公司因为扩大产能的需要，在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投入较大，而融资方式以短期为主，存在一定的流动性不足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流动负债合计 24,369 万元，流动资产 12,094 万元，流动负债较高，融资成本对当期和未来的经营成果存在较大影响。若公司不能及时偿还借款并获得新的借款，将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4 年 4 月 30 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64、0.53 和 0.50，速动比率分别为 0.48、0.45 和 0.37。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5.53%、76.62%和 76.85%。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年下降，资产负债率逐年略有上升。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较大。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4 月末，公司营运资金分别为-4821.42 万元、-11,036.67 万元、-12,274.71 万元，报告期公司营运资金趋于紧张。

公司的产品以销定产，存货不存在变现风险。而且客户资源稳定，客户质量好，应收账款账期较短并且稳定，销售回款较好。

由于公司的收入规模较大，盈利能力好，公司的融资能力较强。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1 日用吉林市永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路 001 号的新建的厂房抵押取得 4800 万元的借款授信额度，公司的收入持续增长，经营现金流较好，短期资金不足问题已得到缓解。

公司拟在挂牌同时进行股票发行，发行对象主要为部分原股东及员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能够进一步缓解公司流动性不足的现状，改善财务结构。



近期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在可控范围。

###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与钢铁紧密相关，近年来受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的影响，国际市场钢铁价格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的价格，造成企业毛利率的波动。

公司与一汽大众已经形成紧密的合作关系，为了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供应商市场竞争地位的影响，作为公司主要客户的一汽大众出台了材料差价补偿政策。该政策在一定程度上可以抵销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但如果未来一汽大众对供应商的差价补偿政策改变，将不能抵销该风险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

公司不依赖于差价补偿政策，将通过自主研发、产品创新和严格的质量控制管理降低成本，保持公司的盈利能力稳定增长。

###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领域属于普通零部件制造业，但制造零部件的模具研发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公司依靠模具开发与整车厂形成了紧密联合，通过模具开发确保了企业产品高品质，提高了企业综合竞争力。在市场竞争中，持续保持模具技术创新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相关技术人员也是企业核心竞争力。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外流情况，将会影响公司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

因此，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对相关核心技术人员已通过股权激励方式，增强核心技术人员的凝聚力；同时积极培养、吸纳储备人才，增强公司技术人员的核心凝聚力。

### （五）主营业务收入过度依赖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客户为一汽大众，近几年公司对一汽大众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在 90%以上，形成了对一汽大众的过度依赖。可能给公司持续经营带来风险。

为了减少主营业务收入对一汽大众的过度依赖，公司开发新的客户，减少对一汽大众的依赖，公司 2013 年收购了辽宁丰迪。辽宁丰迪主要从事进气歧管的生产销售，塑料进气歧管是一种高技术含量的产品，具有环保、重量轻、性能好的特点，市场需求量大，国内大多数从事同类业务企业不具备设计和研发能力，辽宁丰迪在设计和研发方面具有技术优势。公司对辽宁丰迪的收购，不仅巩固了锐展（铜陵）科技有限公司、绵阳市川汽动力总成有限公司、山西成功淮海发动

机有限公司等老客户，还开发了广汽吉奥汽车有限公司、北汽银翔汽车有限公司等新客户，提高了企业的市场份额。同时，成都金洪近期也开发了神龙汽车有限公司等新客户。

#### （六）大额应收款项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应收刘艳国6,755,190.00元，合同约定分五年支付，如果该款项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可能给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就该应收款，公司实际控制人曲金良已做出承诺，如果刘艳国不能按期支付该煤矿转让款，由曲金良代为偿还。

## 第五节 股票发行

### 一、挂牌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形的说明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 39 名个人投资者，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计 42 名自然人股东，故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超过 200 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的条件。

###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发行股数

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拟在挂牌同时进行股票发行。公司拟在现有 3500 万股的基础上，再发行 5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 4000 万股。

#### (二) 发行价格、定价依据及资金用途

参考公司 2013 年底每股收益 0.59 元，最终按每股 2.50 元的价格发行，市盈率为 4.23。鉴于公司目前流动资金较为紧张，短期负债主要为银行贷款的现状，为解决流动性不足的问题，本次定向募集的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改善财务结构。

#### (三) 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数量及认购方式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方式	持股方式
1	曲金良	1364000	341.00	现金	直接持股
2	徐明哲	410000	102.50	现金	直接持股
3	朱洪奎	410000	102.50	现金	直接持股
4	孙晓明	330000	82.50	现金	直接持股
5	梁宏斌	300000	75.00	现金	直接持股
6	张家熊	250000	62.50	现金	直接持股
7	王雷	250000	62.50	现金	直接持股
8	李义	200000	50.00	现金	直接持股
9	黄晴	200000	50.00	现金	直接持股
10	丁文超	150000	37.50	现金	直接持股
11	白德科	100000	25.00	现金	直接持股
12	刘赢洲	100000	25.00	现金	直接持股
13	姜国才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14	陈雷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15	未红军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16	杨新华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17	张红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18	狄艳萍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19	任钰英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20	刘时宇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21	徐忠伟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22	任春红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23	付彦春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24	谷胤庆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25	曲东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26	崔海胜	50000	12.50	现金	直接持股
27	李科鹏	22000	5.50	现金	直接持股
28	赵春	20000	5.00	现金	直接持股
29	张鹏	20000	5.00	现金	直接持股
30	李向杰	20000	5.00	现金	直接持股
31	王鹤	20000	5.00	现金	直接持股
32	刘春红	20000	5.00	现金	直接持股
33	王劲松	20000	5.00	现金	直接持股
34	邱颖	20000	5.00	现金	直接持股
35	狄成	20000	5.00	现金	直接持股
36	韩桂军	20000	5.00	现金	直接持股
37	孟宪贵	20000	5.00	现金	直接持股
38	陈迪	10000	2.50	现金	直接持股
39	陈春一	4000	1.00	现金	直接持股
	合计	5000000	1250.00		

201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定向增资议案》；

2014年5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定向增资议案》。

新增自然人投资者为公司员工，与公司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如本次定向发行依据上述发行方案顺利完成，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如下：

#### （一）发行前后股东情况比较

序号	定向发行前股东情况			定向发行后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曲金良	13545700	38.71	曲金良	14909700	37.28
2	项献忠	10535700	30.10	项献忠	10535700	26.34

3	张家熊	2500390	7.15	张家熊	2753900	6.89
4	李义	1505000	4.30	李义	1705000	4.26
5	黄晴	1204000	3.44	黄晴	1404000	3.51
6	魏光伟	903000	2.58	魏光伟	903000	2.26
7	丁文超	896350	2.56	丁文超	1046350	2.62
8	白德科	896350	2.56	白德科	996350	2.49
9	姜国才	602000	1.72	王雷	852000	2.13
10	王雷	602000	1.72	姜国才	652000	1.63
11	李菁	602000	1.72	李菁	602000	1.51
12	未红军	301000	0.86	陈雷	351000	0.88
13	李科鹏	301000	0.86	李科鹏	323000	0.81
14	陈雷	301000	0.86	未红军	351000	0.88
15	张红	150500	0.43	杨新华	200500	0.50
16	杨新华	150500	0.43	张红	200500	0.50
17				狄艳萍	50000	0.12
18				任钰英	50000	0.12
19				张鹏	20000	0.05
20				李向杰	20000	0.05
21				王鹤	20000	0.05
22				刘春红	20000	0.05
23				王劲松	20000	0.05
24				邱颖	20000	0.05
25				狄成	20000	0.05
26				陈迪	10000	0.03
27				孙晓明	330000	0.83
28				徐明哲	410000	1.03
29				朱洪奎	410000	1.03
30				刘时宇	50000	0.12
31				徐忠伟	50000	0.12
32				任春红	50000	0.12
33				赵春	20000	0.05
34				陈春一	4000	0.01
35				付彦春	50000	0.12
36				韩桂军	20000	0.05
37				刘赢洲	100000	0.25
38				谷胤庆	50000	0.12
39				曲东	50000	0.12
40				崔海胜	50000	0.12
41				梁宏斌	300000	0.75
42				孟宪贵	20000	0.05
	合计	35000000	100.00	合计	40000000	100.00

(二) 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变动情况

1、公司的股本结构及股东人数在发行前后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定向发行前		定向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64000	3.41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50000	1.63
	3、核心技术人员			150000	0.37
	4、其他			2836000	7.09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000000	12.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545700	38.71	13545700	33.87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892450	45.40	15892450	39.73
	3、核心技术人员	1053500	3.01	1053500	2.63
	4、其他	4508350	12.88	4508350	11.27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5000000	100.00	35000000	87.50
总股本(万股)		35000000		40000000	
股东人数(人)		16		42	

2、公司的资产结构在发行前后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定向发行前		定向发行后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流动资产	57,689,168.52	27.22	70,189,168.52	31.27
非流动资产	154,254,134.60	72.78	154,254,134.60	68.73
资产总计	211,943,303.12	100.00	224,443,303.12	100.00

3、公司业务结构在发行前后未发生变化，主营业务仍然是为汽车零部件及模具生产。

4、公司控制权在发行前后未发生变更。曲金良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发行前，直接持有公司38.71%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行后，虽然曲金良的持股比例降至37.28%，但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可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因此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定向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定向发行前		定向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1	曲金良	董事长	13545700	38.71	14909700	37.28
2	项献忠	董事	10535700	30.10	10535700	26.34
3	张家熊	董事	2503900	7.15	2753900	6.89
4	李义	董事	1505000	4.30	1705000	4.26
5	白德科	监事	896350	2.56	996350	2.49
6	姜国才	董事	602000	1.72	652000	1.63
7	未红军	副总经理	301000	0.86	351000	0.88
8	陈雷	副总经理	301000	0.86	351000	0.88
9	张红	董事会秘书	150500	0.43	200500	0.50
10	杨新华	副总经理	150500	0.43	200500	0.50
11	狄艳萍	财务负责人	0	0	50000	0.12
合计			30491650	87.12	32675650	81.77

### (三) 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增资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1
净资产收益率(%)	15.42	13.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8	0.56
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58	1.3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1.57%	72.57%

##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的新增股份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新增股份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限售要求外，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

## 五、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章程未规定增资时原股东有优先认购权，公司法也未规定股份公司增资时原股东有优先认购权。不参与此次发行认购的3位原股东出具了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声明。公司此项安排已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决议。

## 第六节 有关声明

###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全体董事签字：

曲金良 曲金良

项献忠 项献忠

张家熊 张家熊

李义 李义

姜国才 姜国才

3、全体监事签字：

白德科 白德科

魏光辉 魏光辉

高智英 高智英

4、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曲金良 曲金良

姜国才 姜国才

未红军 未红军

杨新华 杨新华

陈雷 陈雷

张红 张红

狄艳萍 狄艳萍

5、签署日期：2014年 月 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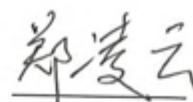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缪杰



孙健鹏



郑凌云



常璐

项目负责人：（签字）



缪杰

法定代表人：（签字）



储晓明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二〇一四年 月 日



## 授权书

鉴于本人参加中投公司专项工作，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方案》的规定等，特制订如下授权书。

一、授权杜平同志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人力资源管理工  
作除外），具体授权包括：

（一）权限内容：《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  
授权方案》授权事项及权限中第一条、第二条、第五条和第七条。

（二）行使方式：负责召集总经理办公会议研究决策日常经营管  
理工作；行使总经理职权内的公司文件（含公司内部请示报告、文件  
和公司对内对外发文）和用印的审批权（包括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应由  
总经理本人行使的法定代表人名章及总经理名章的用印审批权）；行  
使总经理职权内的资金使用、费用支付的审批权；遇法定代表人签名  
可由其被授权人代为签名的情形，在公司内部审批流程履行完毕后在  
相关文件上签名。

二、授权蒋元真同志负责公司党务、人力资源管理等其他工作事  
项。

三、被授权人在履行授权时，遇到涉及公司全局性、系统性或对  
公司有重大影响问题的，应当事先向授权人报告。

四、授权期限。自 2014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止。  
特此授权。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人：储晓明

被授权人：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日

送：公司各位领导

## 转授权书

鉴于本人 2014 年 11 月 4 日至 5 日公出，将 2014 年 10 月 30 日签署的授权书(详见附件)中对杜平同志的授权转授权朱敏杰同志，即授权朱敏杰同志 2014 年 11 月 4 日至 5 日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人力资源管理工作除外)，具体授权包括：

一、权限内容：《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方案》授权事项及权限中第一条、第二条、第五条和第七条。

二、行使方式：负责召集总经理办公会议研究决策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行使总经理职权内的公司文件(含公司内部请示报告、文件和公司对内对外发文)和用印的审批权(包括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应由总经理本人行使的法定代表人名章及总经理名章的用印审批权)；行使总经理职权内的资金使用、费用支付的审批权；遇法定代表人签名可由其被授权人代为签名的情形，在公司内部审批流程履行完毕后在相关文件上签名。

三、被授权人在履行授权时，遇到涉及公司全局性、系统性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问题的，应当事先向授权人报告。

特此授权。

附件：2014 年 10 月 30 日《授权书》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人：

被授权人：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三日

送：公司各位领导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沈阳分所（盖章）

2、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3、经办律师签字

4、签署日期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for the firm's representative and two smaller signatures for the handling lawyers.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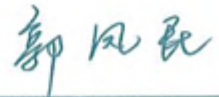
大华特字【2014】002649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4]005710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 月 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2、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3、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4、签署日期



*[Handwritten signature]*

汪溪 常冉婷

1  
1

##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75